

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 揭阳市榕城区石鼓里 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报告

揭阳古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华清安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项目名称:

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揭阳市榕城区石鼓里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报告

委托单位: 揭阳古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北京华清安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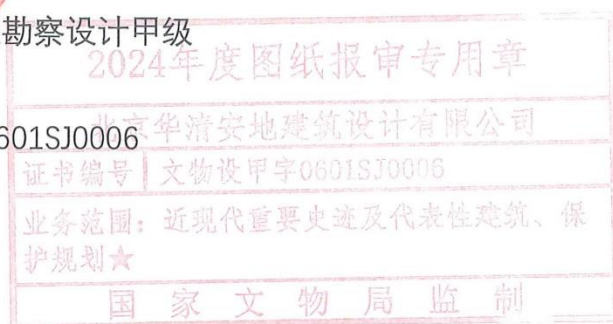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文物设甲字 0601SJ0006

法人代表: 申国全

技术负责人: 宁 阳

项目负责人: 刘召星

主要编制人员: 胡英杰、刘飒、赵一霏、宋瑞莉、张蕊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资源 调查评估专家论证意见

2025年6月12日上午，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8楼中会议室主持召开关于石鼓里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专家论证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市自然资源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揭阳古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相关单位代表，以及邀请5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专家和各单位代表认真审阅石鼓里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报告，并听取了报告编制单位北京华清安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对石鼓里历史文化资源调查的情况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专家论证意见如下：

一、总体评价

石鼓里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报告较充分，符合相关法规，是古城保护和活化的需要，有利于保护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传统风貌，《石鼓里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报告》内容详实，切实可行，原则同意。

二、具体意见与建议

1. 加强与相关上位规划的衔接；
2. 进一步挖掘街区历史文化资源，完善各类建筑和历史环境要素的现状照片；
3. 加强对揭阳学宫建筑群周边环境的保护；
4. 校核报告文字的表述，完善报告内容。

专家组签名：

陈作宏 林浩青 符汉新
何少华 钟棉林

2025年6月12日

对专家论证意见的回复

1. 加强与上位规划的衔接；

修改情况：

已进一步梳理相关上位规划，精简内容并检查文本表述，将规划中与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保护相关的内容提炼整理，并与本次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充分衔接。

2. 进一步挖掘街区历史文化资源，完善各类建筑和历史环境要素的现状照片；

修改情况：

深入研读各类保护规划及文献资料，挖掘街区内文物保护单位、非物质文化遗产和历史名人的相关资料，结合现场调研，补充街区保护规划未列明的高价值保护要素。已补充完善不同风貌、不同类别建筑和街巷、构筑物的现状照片。

3. 加强对揭阳学宫建筑群周边环境的保护；

修改情况：

已在现状街巷肌理分析、文物古迹现状分析章节增加关于学宫周边建筑群对学宫历史环境影响、消防安全方面影响的评估，并提出相关保护措施。

4. 校核报告文字表述，完善报告内容。

修改情况：

已全面细致校核报告文字表述，避免错误和纰漏；已全面完善报告各章节内容。

北京华清安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目录

一、项目概况	7
1.1 项目区位	7
1.2 评估范围	9
1.3 评估背景	11
1.4 项目意义	11
1.4.1 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11
1.4.2 传承历史文脉	12
1.4.3 促进文化与经济的融合发展	12
1.4.4 改善民生与城市更新	12
1.4.5 推动科学管理和决策	12
1.4.6 增强公众参与和保护意识	12
二、评估依据与原则	12
2.1 法律、法规	12
2.2 规章、办法	13
2.3 政策性文件	13
2.4 技术规范	14
三、上位规划及相关规划解读	14
3.1 《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14
3.2 《广东省历史文化名城揭阳保护规划（2021-2035 年）》	16
3.3 《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揭阳市榕城区石鼓里保护规划（2022-2035 年）》	19
四、街区现状分析	28
4.1 历史沿革与街区演变	28
4.2 现状总体情况	28
4.2.1 现状土地利用分析	28
4.2.2 现状街巷肌理分析	29
4.2.3 现状道路交通	31
4.2.4 现状航拍	32
4.3 文物古迹现状分析	35
4.3.1 揭阳学宫	36
4.3.2 破门楼郑	41
4.3.3 埔上里大门楼内	42
4.3.4 祐记祠堂	43
4.3.5 藩相第	46

4.3.6 元顺内大夫第.....	48
4.3.7 元长厅	49
4.4 现状建筑情况.....	50
4.4.1 建筑权属.....	50
4.4.2 建筑功能.....	51
4.4.3 建筑年份.....	52
4.4.5 建筑质量.....	53
4.4.6 高度分析.....	54
4.4.7 建筑风貌.....	55
4.5 其他具有保护价值的现状要素分析	59
4.5.1 传统街巷.....	59
4.5.2 水系	63
4.5.3 巷门	64
4.5.4 其他构筑物	65
4.5.5 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传统民俗现状.....	68
五、历史文化资源价值分析.....	71
5.1、价值评估指标体系	71
5.2、资源要素编号与评估表格	74
5.3 推荐历史建筑及传统风貌建筑.....	76
5.4 历史文化资源要素核查表.....	79
六、评估结论与建议.....	81
6.1 评估分类.....	81
6.1.1 建筑评估分类.....	81
6.1.2 其他保护要素清单	84
6.2 保护与更新建议	84
6.2.1 街区保护更新建议	84
6.2.2 建筑保护更新建议	85
6.2.3 巷门、照壁、石碑、石敢当等历史环境要素的保护更新建议	87
七、附件	88
附件一图集	88
附件二 建筑评估表格.....	104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区位

揭阳是粤东潮汕文化圈重要的城市之一，历史悠久，早在秦汉之际的南越国时代，已经设立了揭阳县，辖境包括潮汕在内的整片粤东区域，甚至还涵盖了周边的闽南等部分地区，迄今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是岭南地区最古老的古邑之一。南宋绍兴八年（1138 年）重置揭阳县，十年（1140 年）设县治于榕城，即现在所称的揭阳古城，迄今已有 885 年历史。揭阳古城延续了秦汉所设置古揭阳县的文脉，是潮汕文化的重要发祥地之一。

揭阳古城位于揭阳市榕城区，是“潮汕揭”三市的地理中心。古城地处榕江中下游，被榕江南、北河环绕，其天然地理形态状若葫芦，被古人称为“浮水葫芦”，又有“水上莲花”之美誉。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位于古城东北部，东邻东环路，北接北马路，西为韩祠路，南至思贤路。石鼓里又称石鼓李，因藩相第门前的一对石鼓得名，集聚了 6 处坐西向东的明清民居建筑组群，是古城传统民居最为集聚的街区，也是民居格局保存最完整的街区，堪称揭阳古城明清民居建筑博物馆。2021 年 3 月，石鼓里街区被广东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第二批省级历史文化街区，是揭阳古城的重要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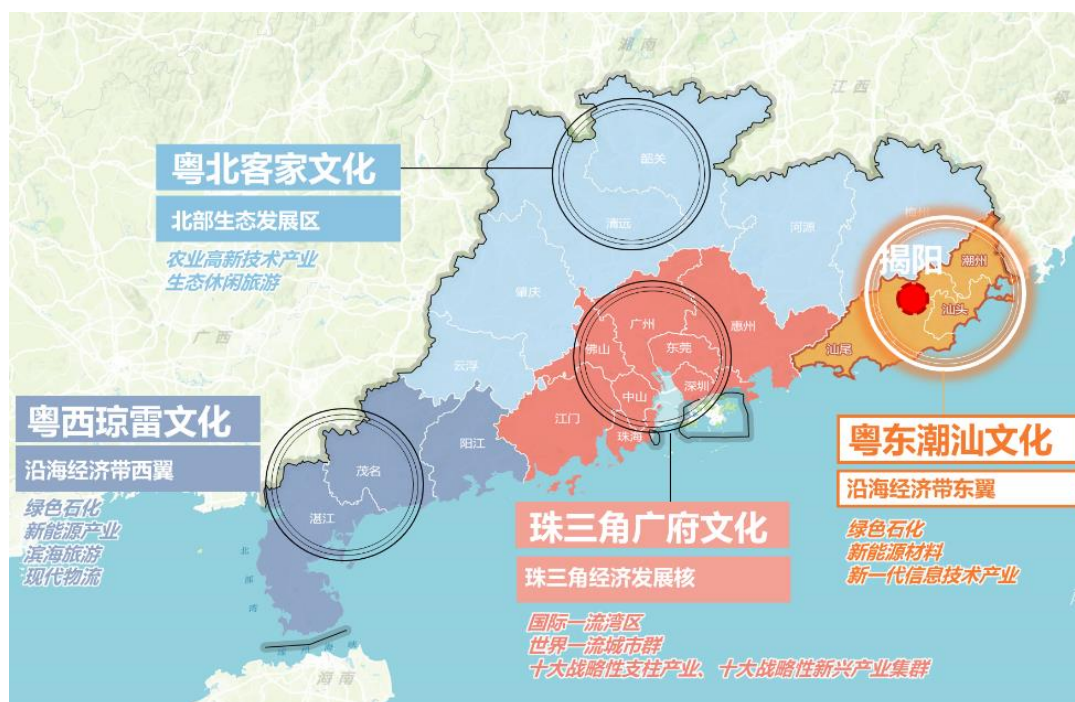


图 1-1 揭阳市在广东省区位图



图 1-2 揭阳古城在潮汕地区区位图



图 1-3 揭阳古城在揭阳中心城区区位图

揭阳市位于广东省东南部，地处粤港澳大湾区与海西经济区的地理轴线中心，是珠三角和海峡西岸经济带的重要连接点，历来是粤东、赣南、闽西南一带的重要交通枢纽。揭阳为粤东古邑，见诸史载已有2200余年，是岭南地区最早的建制县之一，亦是潮汕文化的重要发祥地，属素有“海滨邹鲁”之誉的潮汕文化圈。

1991年，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揭阳被列为广东省第一批历史文化名城。

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揭阳市榕城区石鼓里位于揭阳古城东部，是《广东省历史文化名城揭阳保护规划（2021-2035年）》中确定的5个重点保护的历史文化街区之一。



图 1-4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区位图

1.2 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范围与《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揭阳市榕城区石鼓里保护规划（2022-2035）》确定的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的范围一致，包括历史文化街区核心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协调区，总面积 7.83 公顷。

（1）核心保护范围

核心保护范围以揭阳学宫、破门楼郑、埔上里大门楼内、祐记祠堂、藩相第、元顺内大

夫第及元长厅等重要建筑轮廓线为边界，面积为 3.24 公顷。

(2) 建设控制地带

建设控制地带东起东环城路，西至韩祠路，南至思贤路，北至藩相第北侧巷道，面积为 3.53 公顷。

(3) 环境协调区

环境协调区包括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范围以北至北马路，以南至藩相第北侧巷道的区域，面积为 1.06 公顷。评估范围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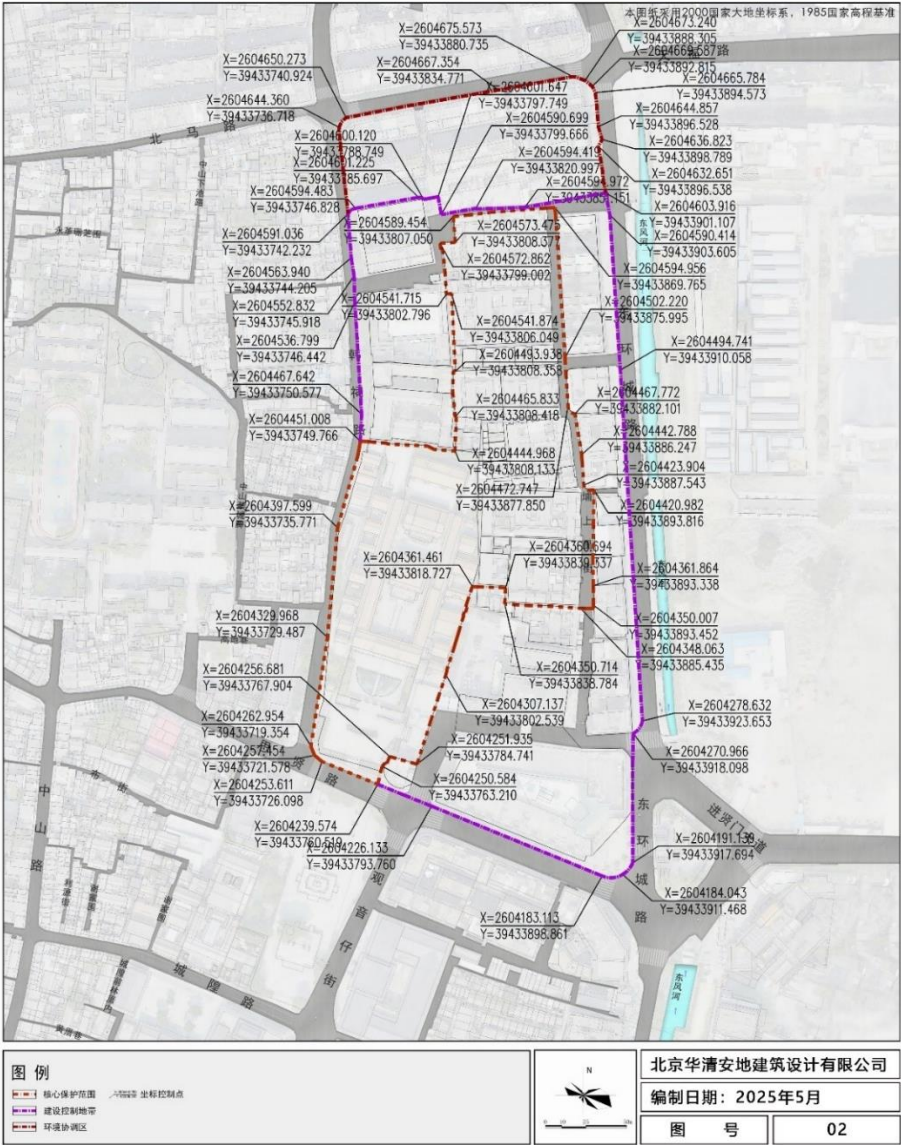


图 1-5 评估范围图

1.3 评估背景

为在城市更新改造中切实做好历史文化保护传承，防止破坏行为，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意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在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中防止大拆大建问题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在城市更新改造中切实加强历史文化保护坚决制止破坏行为的通知》，以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历史建筑保护利用工作的提醒函》等文件精神，对拟实施城市更新的区域，要及时开展调查评估，梳理评测既有建筑情况，明确应保留的建筑清单，对改造面积大于1公顷或涉及5栋以上具有保护价值建筑的城市更新项目，评估论证结果要向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报告备案。

揭阳古城历史悠久、不同时期的文化遗产丰富。石鼓里作为明清时期传统民居集中成片分布，格局肌理保存完好的街区，堪称古城明清民居博物馆，这些建筑多采用潮汕地区特色的“下山虎”、“四点金”等庭院式布局，进而扩展、组合成“五间过”、“七间过”、“驷马拖车”等建筑组合形制，其结构体系、内部格局、装饰工艺对研究潮汕地区居民生活、生产及建造工艺和建造水平有很高的价值。

由于建造时间久远，部分建筑年久失修，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有部分建筑存在坍塌、墙体倾斜开裂、门窗破损等情况，亟需修缮，以更好地促进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加快推动古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更新，既是响应国家关于文化遗产保护和城市更新的要求，也是落实揭阳市委市政府“1135”战略的重要举措，有助于推动揭阳古城保育活化和提升城市能级。

在开展保护更新工作之前需要对街区内的历史文化遗产开展全面细致的评估工作，以明确保护价值要素，确定保护建筑清单，提出保护、更新措施，为下一步街区保护修缮工作奠定基础。

1.4 项目意义

在开展揭阳古城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修缮工程之前，进行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具有多方面的重要意义，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4.1 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历史文化资源是不可再生的宝贵财富，通过调查评估，可以全面了解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内各类文化遗产的现状、价值和保护需求，从而制定科学合理的保护措施，避免因盲目开发或忽视而造成文化遗产资源的破坏。

1.4.2 传承历史文脉

历史文化资源是历史的见证，承载着揭阳人民的乡愁记忆。通过调查评估，可以挖掘其背后的历史故事和文化内涵，帮助居民更好地认识、理解和宣传揭阳古城历史，增强文化自信，提升揭阳古城影响力。

1.4.3 促进文化与经济的融合发展

历史文化资源不仅是文化的瑰宝，也是经济发展的潜在动力。通过评估，明确高价值历史文化遗产要素，通过保护和合理地活化利用，发展文化旅游、文化创意等产业，推动揭阳古城文化旅游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有效提升当地居民收入水平和政府财政收入。

1.4.4 改善民生与城市更新

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是城市更新的重要环节。通过科学规划和合理利用，可以在改善古城居住环境的同时，保留古城的历史记忆和文化特色，提升居民的生活品质。

1.4.5 推动科学管理和决策

调查评估为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和利用提供了科学依据，能够帮助政府和相关部门制定更有效的保护政策和管理措施，确保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有章可循。

1.4.6 增强公众参与和保护意识

通过广泛的社会调查和公众参与，可以提高公众对历史文化资源重要性的认识，激发全社会的保护意识，形成共同参与文化遗产保护的良好氛围。

二、评估依据与原则

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修正)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 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2011)
- (4)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2017 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2017 修正)
- (6) 《古树名木保护条例》(2025 修订)

(7)《广东省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2025 修订)

(8)《揭阳古城保护条例》(2019)

2.2 规章、办法

(1)《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2019 修正)

(2)《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保护规划编制审批办法》(2014)

(3)《城市紫线管理办法》(2011 修正)

(4)《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2000)

(5)《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编制要求(试行)》(2012)

(6)《揭阳市文物建筑合理利用指引》(2019)

(7)《文物建筑开放导则》(2019)

2.3 政策性文件

(1)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2017)

(2)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强历史建筑保护与利用工作的通知》建规〔2017〕212 号

(3)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广东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加强历史文化保护工作的通知》建办城〔2018〕56 号

(4)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意见》(2021)

(5)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工作的通知》建办科〔2021〕2 号

(6)自然资源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中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管理的指导意见》(2021)

(7)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印发《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2022)

(8)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历史建筑保护意见的通知》粤府办

严格控制城市紫线。中心城区紫线控制范围为省、市人民政府公布的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范围，以及历史文化街区外经县（市）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保护的历史建筑的保护范围。规划至 2035 年，中心城区共划定紫线范围 0.1 平方公里。总规模不减少前提下，城市紫线的具体边界、定位可在详细规划编制和实施中落实，其调整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图 3-2 中心城区控制线规划图

推进榕城区西马路历史文化街区、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东门直街东段历史文化街区、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等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利用。严格按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标准》等法律法规，编制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核心保护范围应提出建筑的高度、体量、风格、色彩、材质等具体控制要求和措施，并应保护历史风貌特征；建设控制地带应与核心保护范围的风貌协调，至少应提出建筑高度、体量、色彩等控制要求。

保护全市文物保护单位 368 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保护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加强不可移动文物的日常管理和修缮，不可移动文物相关数据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其中石鼓里涉及揭阳学宫、破门楼郑、埔上里大门楼内、祐记祠堂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工作。

保护民间文学、传统音乐、传统舞蹈、传统戏剧、曲艺、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传统美术、传统技艺、传统医药、民俗等 10 类市级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传统地名、名人文化等优秀传统文化。其中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涉及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破门楼郑瓮仔灯习俗。

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39 中心城区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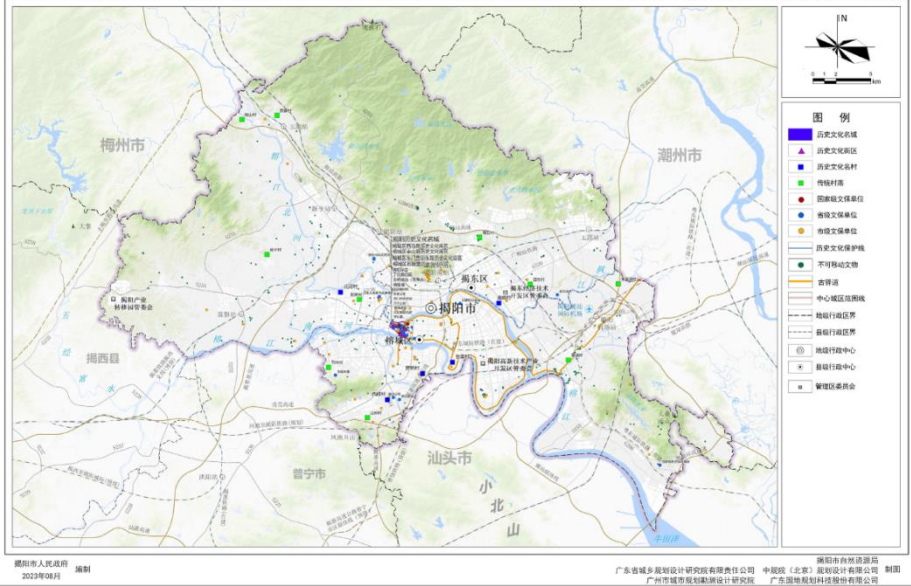


图 3-3 中心城区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3.2 《广东省历史文化名城揭阳保护规划（2021-2035 年）》

《广东省历史文化名城揭阳保护规划（2021-2035 年）》充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梳理各类保护要素的名录和空间位置，建立全市域覆盖的遗产要素空间数据库，实现名城资源家底清晰、历史文化要素管理精准。充分结合市域山水与历史文化紧密结合的空间特质，从山川名胜、聚落遗产、文物古迹、非物质文化遗产四个板块对各类保护要素提出管控措施，构建“点、线、面”结合的文化展示体系，在市域层面系统整合各类资源，彰显全域文化特色。同时，该规划提出了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的相关保护重点内容及要求，主要内容如下：

保护榕城区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西马路历史文化街区、中山路历史文化街区、东门直街东段历史文化街区。石鼓里是古城官式建筑和明清传统民居保存最为集中的区域，是古城历史文化街区的重要组成部分。

保护古城“东朝西市”的功能布局和“水上莲花”、“浮水葫芦”的形态特色，加强对禁城遗址、古城轮廓、历史轴线、历史水系、历史街巷等古城传统格局要素的保护与展示。保护中山路、西马路、思贤路三条古城历史轴线，延续揭阳古城“两横一纵”丁

字形历史轴线格局。对现状街巷实行分级保护，整体保护和延续古城的传统街巷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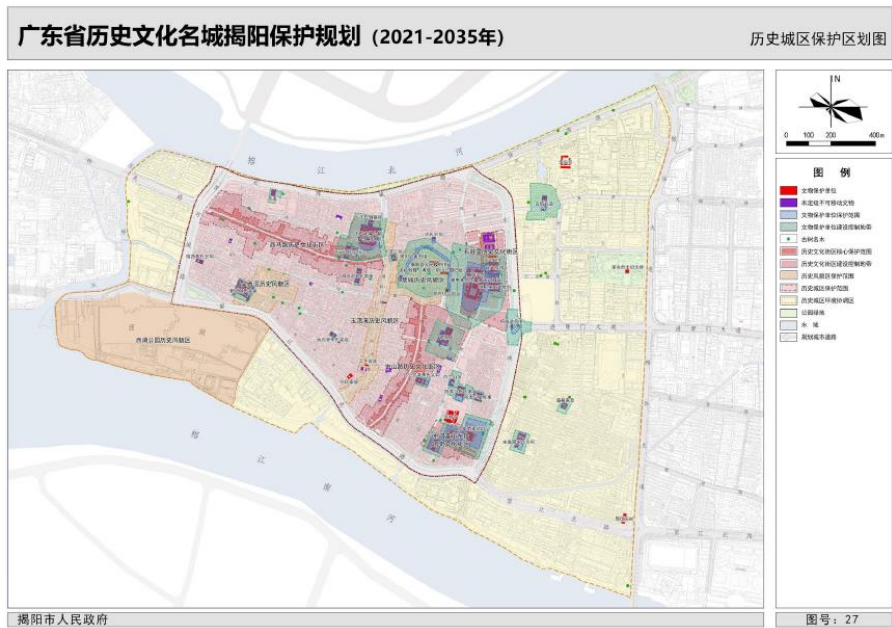


图 3-4 历史城区保护区划图

保护“有机网格”和“丁字街”相结合的传统街巷格局，延续传统街巷与历史水系的
空间关系。古城内不得大规模开路、拓路，为改善市政基础设施和交通微循环新建、
改建道路时，不得与传统街巷格局相冲突，不应采用几何方格网、放射形交叉口等现代
道路形式。



图 3-5 历史城区保护结构图

传统街巷的保护：保护 18 条一级保护街巷和 28 条二级保护街巷。

二级保护街巷不得随意更改街巷的名称、走向、尺度，不得大幅拓宽街巷；除必要的市政基础设施和消防设施改造外，不得随意改变现状滨水街巷与水系的空间关系与断面形式。可结合古城历史水系的恢复，在街巷两侧适度增加公共开敞空间，提升街巷风貌与环境品质。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不涉及一级保护街巷，涉及埔上里街、北马路等二级保护街巷。



图 3-6 历史城区街巷保护规划图

榕城区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

石鼓里的价值特色体现为揭阳学宫长期作为岭南地区推广儒学、培养科举人才的基地；揭阳学宫是周恩来三次赴揭阳开展革命活动的重要见证地；石鼓里民居建筑群是潮汕民居的典型代表。

保护重点及要求：保护揭阳学宫、埔上里大门楼内等文物保护单位和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破门楼郑、祐记祠堂等民居建筑群的传统风貌；东环城路西侧高层建筑，条件成熟时应进行降层改造或拆除，恢复元顺池、石鼓里池等历史厝池。

3.3 《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揭阳市榕城区石鼓里保护规划（2022-2035年）》

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揭阳市榕城区石鼓里是广东省人民政府公布的第二批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是揭阳古城大型官式建筑和潮汕大型民居建筑分布最集中连片的区域，是揭阳古城重要的组成部分。

（1）石鼓里历史文化价值特色体现如下

历史悠久，千年文脉源出之地；宗族聚居地，潮汕大型民居组群典型代表；潮汕民俗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活态传承地；深厚的革命积淀与光荣的革命传统；极具传统潮汕建筑艺术特色的街区代表。

（2）街区保护主题

主题一：不同时期的传统潮汕大型建筑集中地。保护揭阳学宫、石鼓里、元顺内、祐记祠堂、破门楼郑、元长厅、埔上里大门楼内等建筑。

主题二：民俗文化活态承载地。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榕城破门楼郑翁仔灯习俗，挖掘宗族文化、名人事迹等，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改善人居环境，鼓励民俗活动，增强社区活力。

（3）保护区划及保护控制要求

1) 保护区划

分为保护范围和环境协调区两个层级，共 7.83 公顷：

①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范围包括核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总面积为 6.77 公顷。其中核心保护范围面积为 3.24 公顷，核心保护范围以揭阳学宫、破门楼郑、埔上里大门楼内、祐记祠堂、藩相第、元顺内大夫第及元长厅等重要建筑轮廓线为边界。建设控制地带东起东环城路，西至韩祠路，南至思贤路，北至藩相第北侧巷道，面积为 3.53 公顷。

②环境协调区包括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范围以北至北马路，以南至藩相第北侧巷道的区域，面积为 1.06 公顷。

2) 核心保护范围保护控制要求

①除建设必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外，不得进行新建、扩建活动，不得假借

“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名义，新建、扩建与街区保护无关的项目。经批准建设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应与历史风貌相协调。

②进行改建、维修和危房原址重建活动的，不得增加原有房屋的高度和突破四至范围，在体量、风格、色彩等方面与街区历史风貌相协调，不得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危房拆除时，应妥善保存具有价值的部位或构件，可根据情况将其运用到重建的建筑空间或开放空间中进行展示。

③核心保护范围内整治更新应有计划、分阶段进行，避免大拆大建，应当坚持渐进式的保护与更新模式，控制新建、扩建的建（构）筑物，维护传统格局，延续历史风貌。

④整治现有严重影响街区历史风貌的屋面临时搭建、凸出墙面的防盗网等其他外部设施，保证增建设施的外观符合历史风貌的保护要求。

⑤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保护街巷不得拓宽，不得改变传统街巷的原有空间尺度。

⑥在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主要出入口设置标志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设置、移动、涂改或者损毁标志牌。

3)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控制要求

①进行新建、改建、扩建及危房原址重建等建设活动的，应当符合保护规划确定的建设控制要求，在体量、风格、色彩等方面与街区历史风貌相协调，禁止建设大体量建筑等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的行为。

危房拆除时，应妥善保存具有价值的部位或构件，可根据情况将其运用到重建的建筑空间或开放空间中进行展示。

②不得新建大型行政办公场所，不得新建工业企业和对环境有污染的设施。

③对现存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现代建筑，在条件允许情况下进行整治或改造，逐步恢复街区的空间格局和历史环境。

4) 环境协调区保护控制要求

①进行新建、改建、扩建及危房原址重建等建设活动的，应当符合保护规划确定的建设控制要求，在体量、风格、色彩等方面与街区历史风貌相协调，不得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

②危房拆除时，应妥善保存具有价值的部位或构件，可根据情况将其运用到建的

建筑空间或开放空间中进行展示。房屋拆除不建后的空地鼓励作为公共开敞空间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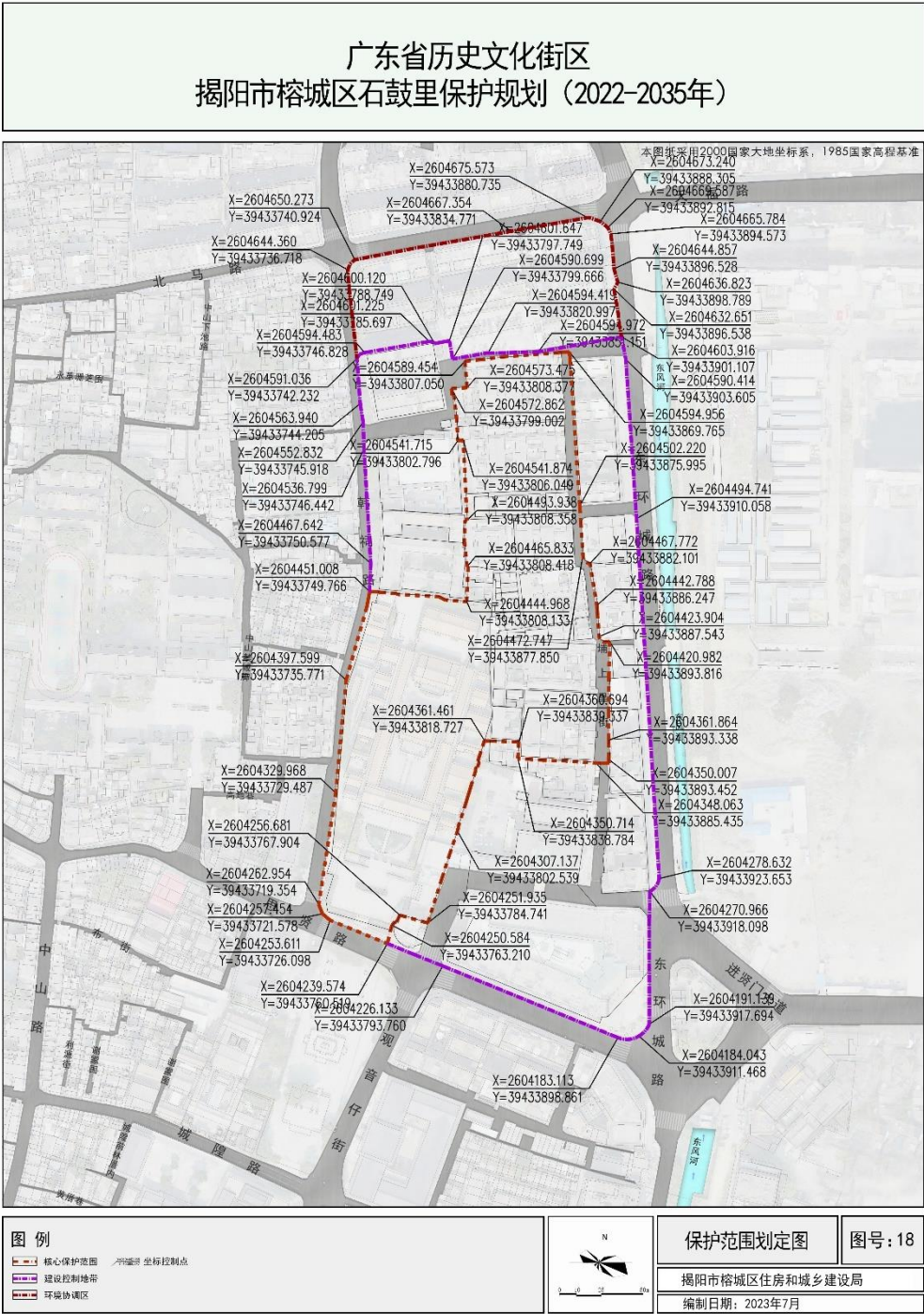


图 3-7 保护范围划定图

(4) 整体保护控制

①传统格局的保护：保护历史文化街区传统街巷格局，保护以起到骨架串联作用

的埔上里街与各横向巷道共同构成的街区空间格局，维护片区内部以步行为主的街道尺度和空间环境，延续街巷肌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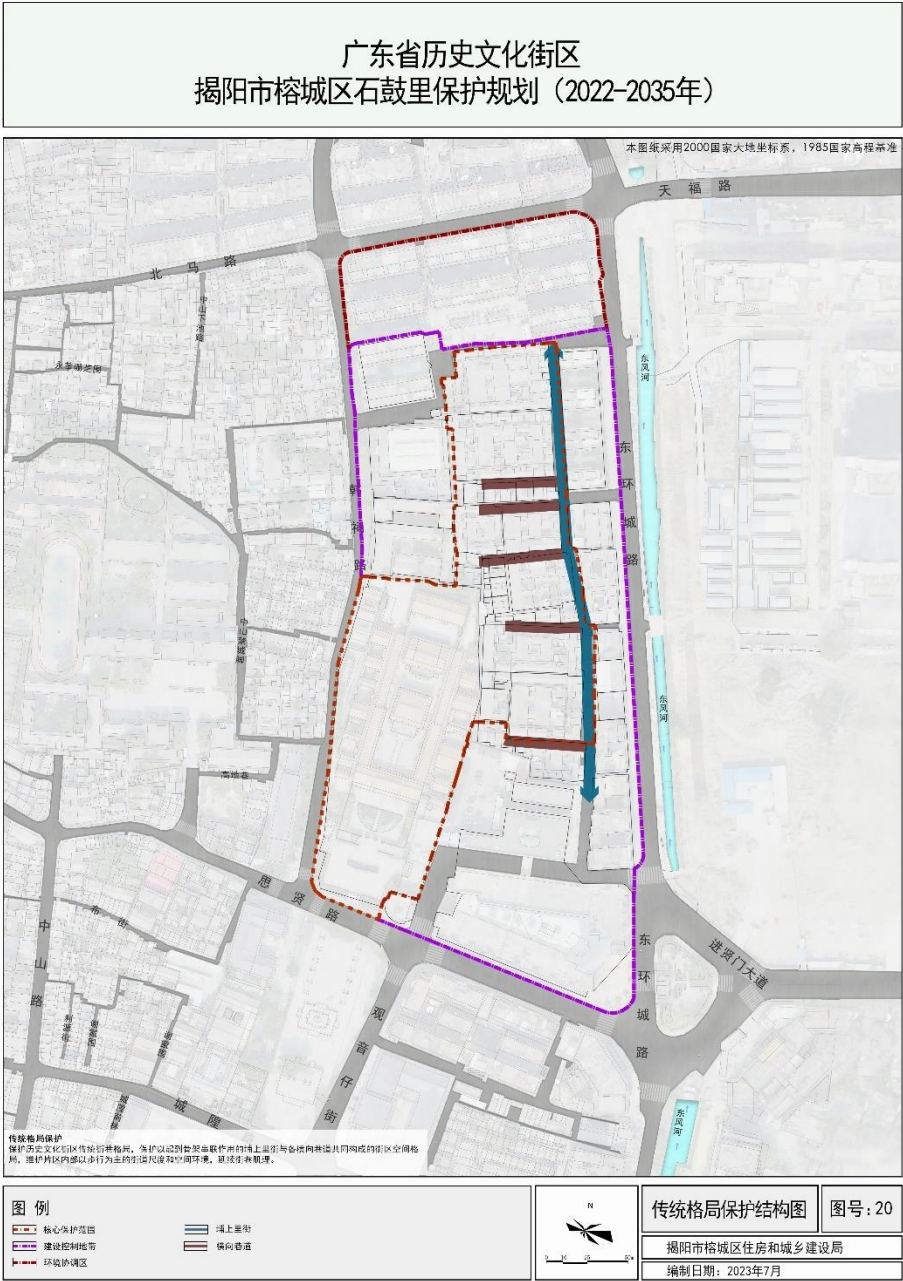


图 3-8 传统格局保护结构图

②重要节点的保护：严格保护重要节点空间：店马路与韩祠路交叉口，思贤路与东环城路交叉口、埔上里街南北入口以及各个巷口。保证主要节点视线所及范围内整体建筑风貌的协调，保持视觉景观完整性。

③开放空间的保护：保护揭阳学宫、宅第、祠堂前原有的广场、空地，不得占

用、围蔽；确因保护或展示利用需要而增设的设施，需具备可逆性，且不得妨碍传统活动的进行与人员的疏散；保证开放空间周边建设与街区整体传统风貌相协调。

④绿化景观的保护：街区范围内现状植物，不对保护要素造成破坏影响的，予以保留。在建筑庭院内、露台上、入口处及内巷边种植各类盆栽，为当地传统特色，充满人文气息与生活气息，应予以保护并鼓励。

⑤景观视廊控制：保护思贤路—进贤门城楼视线通廊；加强对视廊观景点周边环境的管控，严控景观视廊范围内的建设活动，不得在视廊范围内进行阻挡视线和影响景观风貌完整性的建设，保证重要景观视廊通畅。控制景观视廊内建筑的体量及色彩，避免体量和屋顶尺度过大的建筑以及大量高彩度和高明度的色彩对视域内的视觉景观造成破坏。



图 3-9 景观风貌视廊控制规划图

⑥风貌控制引导：以揭阳学宫为主的大型传统官式建筑群以及埔上里街成片的大型传统民居建筑群，展示传统官式建筑与民居建筑既碰撞又相融合的建筑景观风貌。

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破门楼郑翁仔灯习俗为主的传统文化辐射核，是历史文化街区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核心展示场所。保护其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文化活动展示营造的整体景观风貌。

保护街区内的街巷绿化、庭院绿化，保护街区丰富的景观环境及绿色生态的居住环境。

(5) 建（构）筑物分类保护与整治

根据街区内建（构）筑物保护级别、价值及保存状况分为“一类、二类、三类、四类、五类”，采取的保护与整治措施有“修缮、维修、改善、保留、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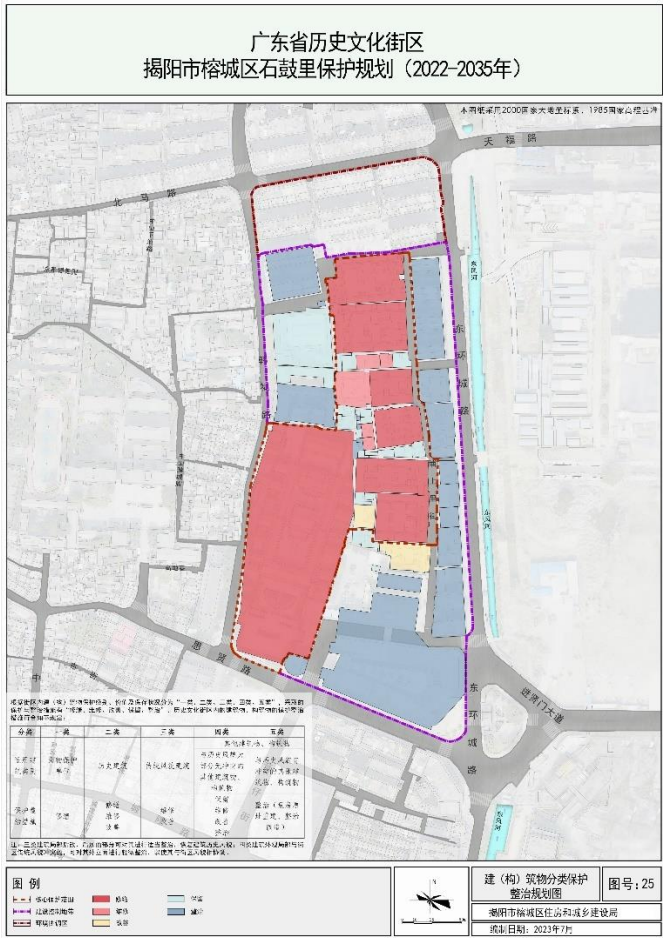


图 3-10 建（构）筑物分类保护与整治规划图

(6) 传统街巷的保护与整治

对传统街巷进行分类保护，依据街巷尺度、界面的完整性将建议保护的现状街巷分为一类和二类传统街巷。

规划范围内共推荐 3 条一类传统街巷。

表 3-1 石鼓里一类传统街巷保护名录

序号	编号	名称	认定建议	长度（米）
1	JX01	埔上里街	一类传统街巷	277.02
2	JX03		一类传统街巷	40.22
3	JX05		一类传统街巷	80.36

规划范围内共推荐 3 条二类传统街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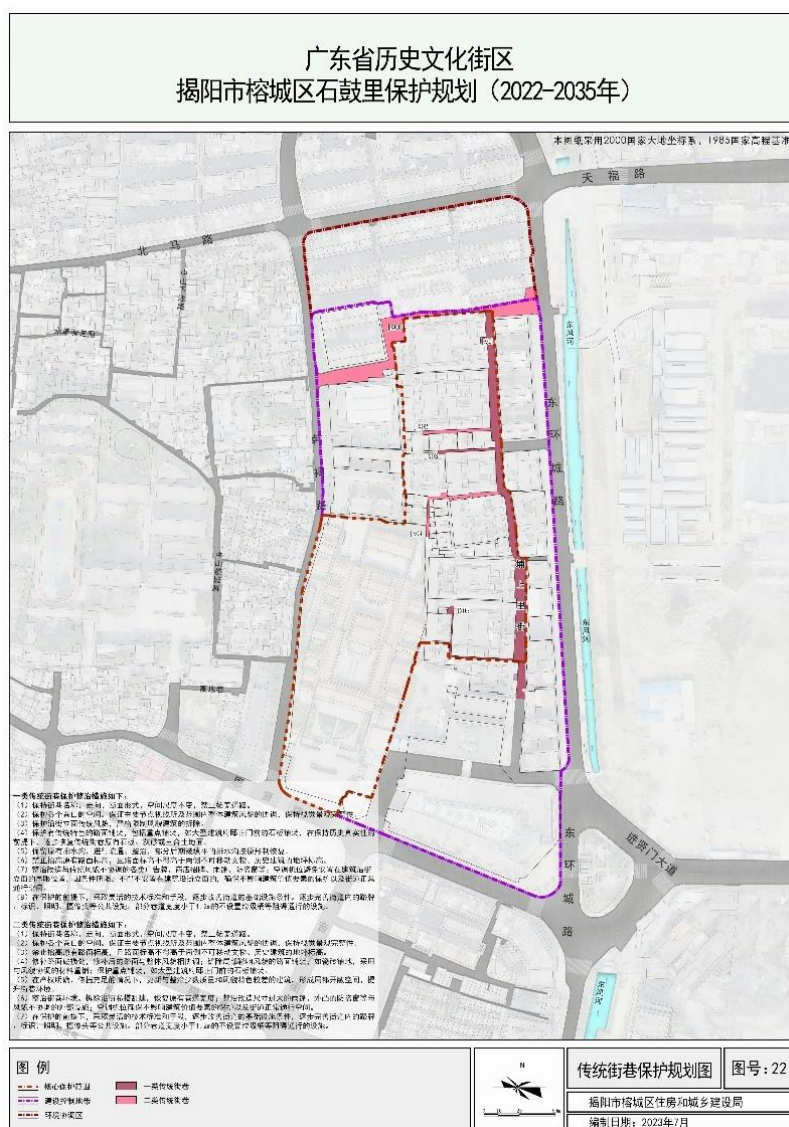


图 3-11 传统街巷保护规划图

(7) 历史水系的保护与整治

保护东风河历史水系，不得填埋、占压历史水系，不得更改历史岸线。在有充分历史依据和合法的情况下，有序腾退占压历史厝池的现状建筑，逐步恢复石鼓里池、元顺池、祐记池、埔上里池等历史厝池。在东风河南段开挖明渠，连通东风河及原韩祠河。开挖明渠，恢复部分护城河水系，包括东风河南段，连通东风河及原韩祠河。禁止向东风河等历史水系直排污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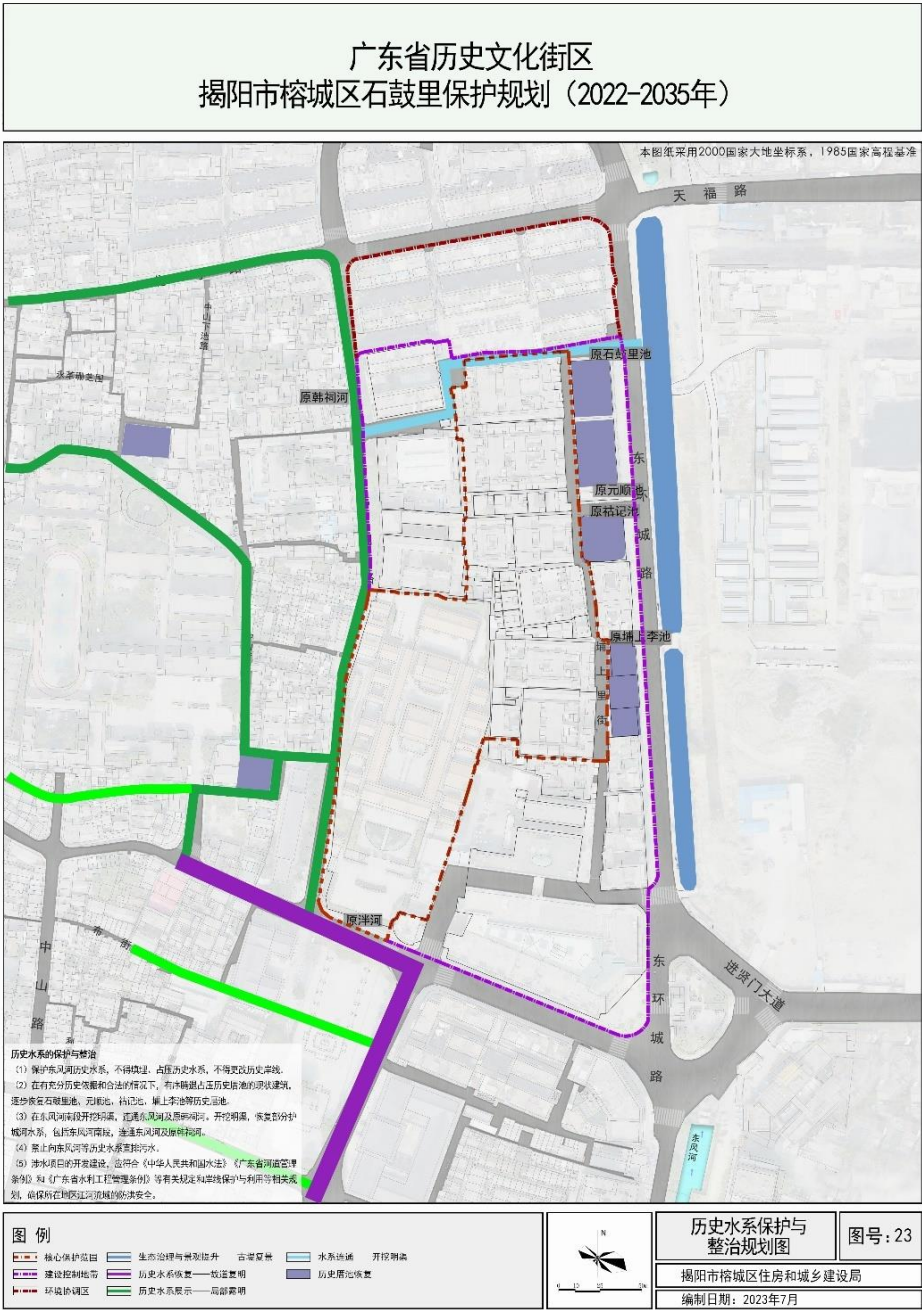


图 3-12 历史水系保护与整治规划图

(8) 历史环境要素保护与整治

历史文化街区现有的 8 处历史环境要素，包括 4 处巷门及 4 处其他构筑物。

原址保护历史环境要素。在充分研究史料、测绘、照片等资料的基础上，根据不同类型的历史环境要素，采取不同的保护整治措施。使用原材料、原工艺对构筑物进行有效的修缮和维护，最大程度地保护和展示真实丰富的历史信息。整治历史环境要素的周边环境，并在原址设置标识牌展示相关历史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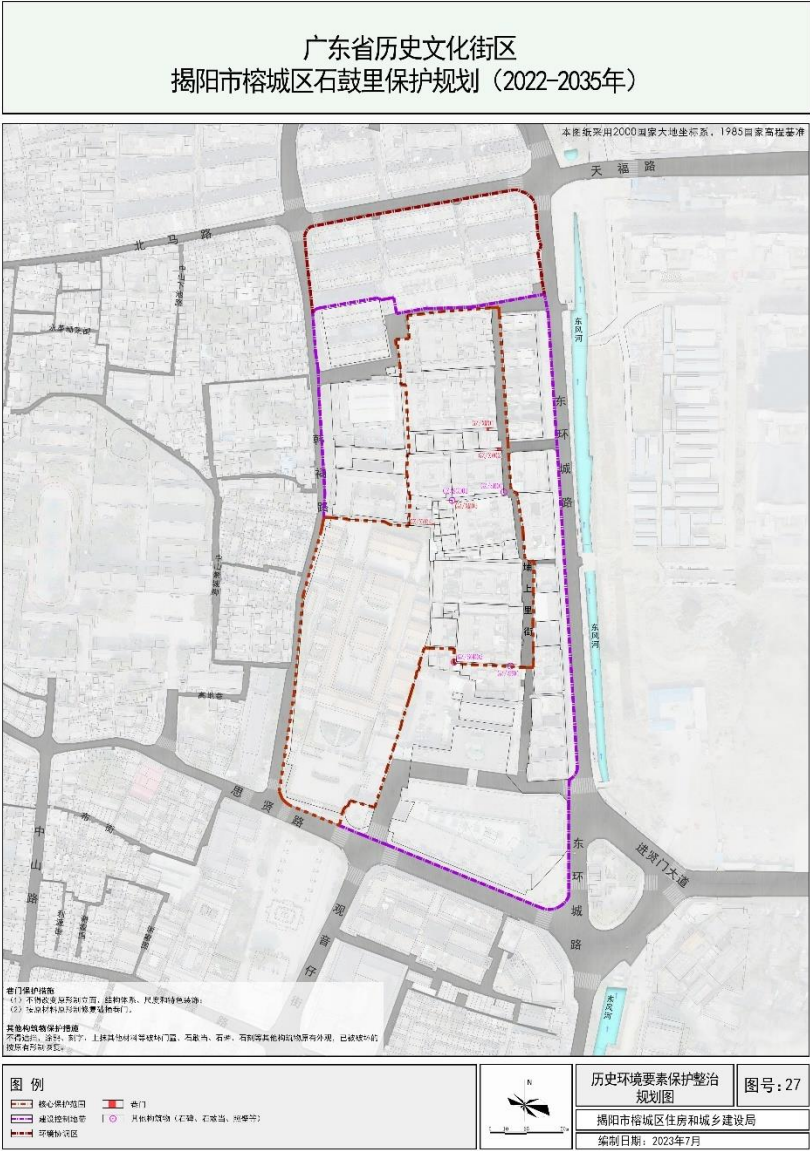


图 3-13 历史环境要素保护与整治规划图

（9）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

保护历史文化街区内原有的传承和发展，保护街区内宗族活动、街巷故事和揭阳老城区传统生活生产习俗，保护优秀传统文化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社会基础，增强文化的生命力、凝聚力和感染力。

表 3-2 石鼓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序号	保护级别	类别	名称	保护方式
1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民俗	榕城破门楼 郑翁仔灯习俗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动空间，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基地；加强艺术作品的保护；鼓励与传统节日庆相结合，增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

四、街区现状分析

4.1 历史沿革与街区演变

揭阳历史悠久，见诸史册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古揭阳县是广东省最古老的县份之一，公元前 204 年，距今两千两百多年前的秦末汉初，南越国在南海郡增设揭阳县，这是潮汕区域行政建制的开始。揭阳境内榕江流域地区曾是古粤东、闽南的区域中心和潮汕文化的发祥地。

宋代，县署建设以前，古城所在区域始于玉窖村聚落，村民多沿玉窖溪以西聚居。南宋时，于溪东设县署，兴建学宫；元代营建城池，形成内外城，此时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依托学宫逐步发展，初具雏形；明、清时期古城进一步发展，在石鼓里街区逐步集聚民居+祠堂的聚落集群，目前保存较完整的古民居共有六组，民居坐西向东，自北向南分别是石鼓里、元顺内、祐记内、破门楼郑、元长厅和埔上里。民国初年拆城墙通路，城市向东拓展，这一时期，石鼓里街区东侧临东环路的民居、建筑被拆除，厝池、民居前的古埕被填埋占用，修建城市道路、多层住宅和部分公共建筑，对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整体格局、肌理有负面影响。

时至今日，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仍然是揭阳古城明清民居集群最为集聚，格局保存最为完整的街区；南北向的埔上里街串联各建筑组群，埔上里街全长约 330m，宽 3-14m 之间，结合街区内的揭阳学宫建筑群，整个街区堪称揭阳古城民居建筑和官式建筑博物馆。

4.2 现状总体情况

4.2.1 现状土地利用分析

街区内现状土地，以居住用地、文物古迹用地为主，居住用地、文物古迹用地各占街区用地面积约 30%。商业设施用地、文化设施用地主要分布在沿东环路、思贤路、韩祠路一侧，以进贤商业步行街、麦当劳、电影院等为主。街区内零星分布行政办公用地、其他公用设施用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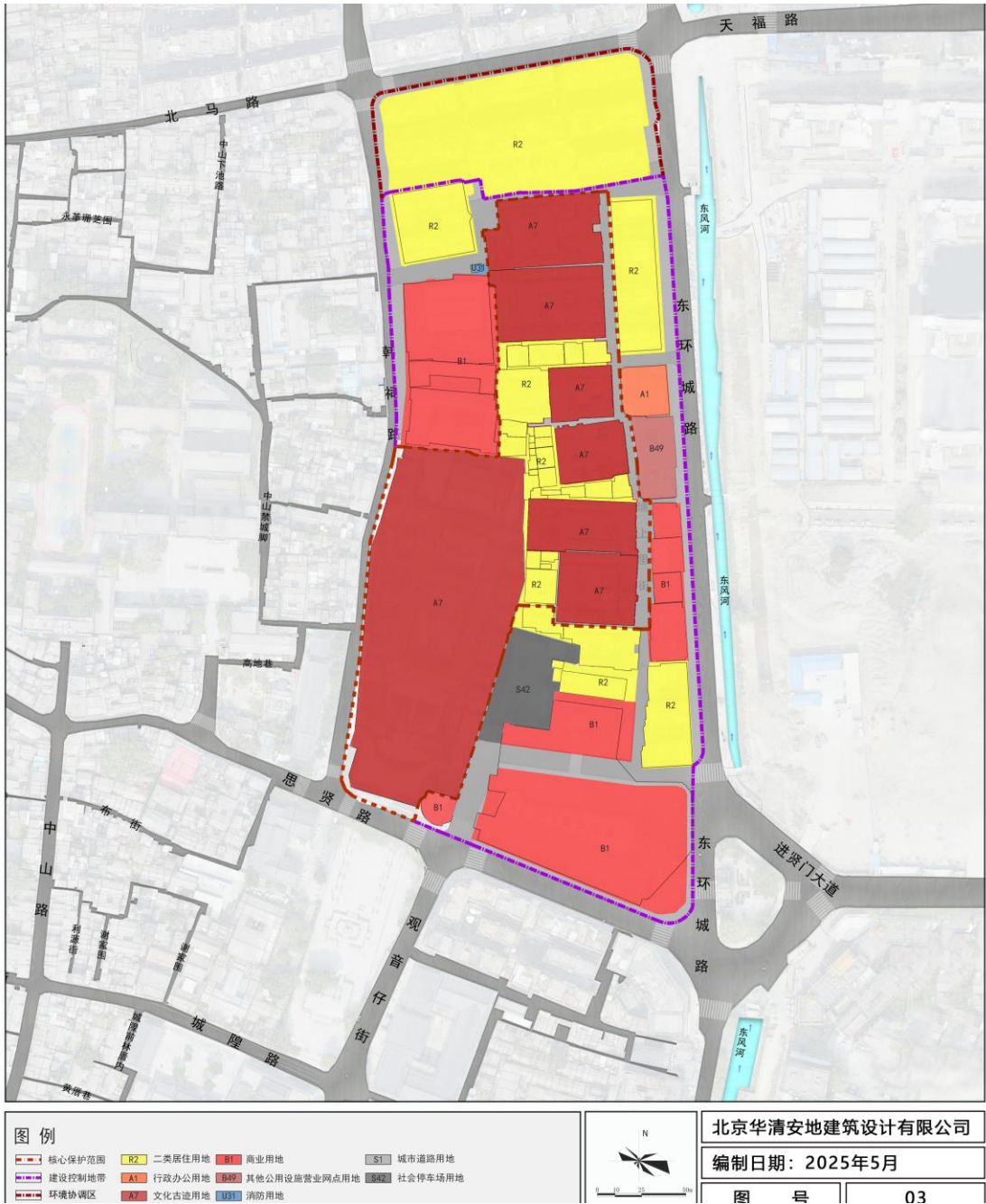


图 4-1 现状用地分析图

4.2.2 现状街巷肌理分析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主要通过埔上里街串联各民居建筑组群，埔上里街宽在 3-14m 之间，由埔上里街向两侧延伸出枝状街巷，街巷宽度在 2-10m 之间，街巷间距在 30-90m 之间；街区外围北、东两侧由于开发建设多层、小高层住宅，街区空间肌理已成为近现代居住区的形态。

学宫建筑群作为官式建筑，其中轴对称的空间肌理是整个街区较为独特或者说突

出的一个组成部分，学宫建筑群是整个古城最为重要的一组公共建筑，其朝向和肌理构成是从整个宏观山水格局的角度进行考虑，东北向黄岐山，西南向紫峰山，后有靠山，前有案山，与古城的风水文脉相契合。学宫建筑群东侧的进贤商业街、麦当劳由于在建设时提高场地标高，使学宫所在区域处于低洼地带，一方面削弱了学宫建筑群巍峨高耸的气势，另一方面不利于学宫区域防洪排涝的组织。在消防安全方面，目前学宫周边尚无连续贯通的消防通道，东北、北侧尚有 170 米无消防通道，建议在街区更新改造过程中，在学宫北侧地块新增消防通道和回车场，提升整个地块的消防安全保障水平。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北、东、南由于后期城市发展需要，建设了多层住宅楼、沿街商业、进贤商业街等建筑组群，对古城传统肌理和形态有一定负面影响，在后续整治更新过程中需要进行控制和调整。

整体上，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较为全面和整体的保存了部分明清时期民居建筑组群和官式建筑组群的空间肌理，是研究传统营造方式、明清时期居民生活方式、传统官式教育方式的重要实物资料。



图 4-2 现状建筑肌理分析图

4.2.3 现状道路交通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周边皆毗邻城市道路，东为东环城路，北临北马路、西接韩祠路、南至思贤路，思贤路向东为进贤门大道。东环城路、进贤门大道为城市主干道，是到达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的主要道路，北马路、韩祠路、思贤路是城市支路，是承担古城和街区内部机动车交通的主要道路。

街区内部街巷只有埔上里街能够通行机动车，其他街巷主要承担行人、电瓶车、摩托车等的通行功能。

停车设施：学宫东侧有一处停车场，约 60 个停车位。电瓶车、摩托车等车辆在街区内内沿路停放，对交通和街区风貌造成一定干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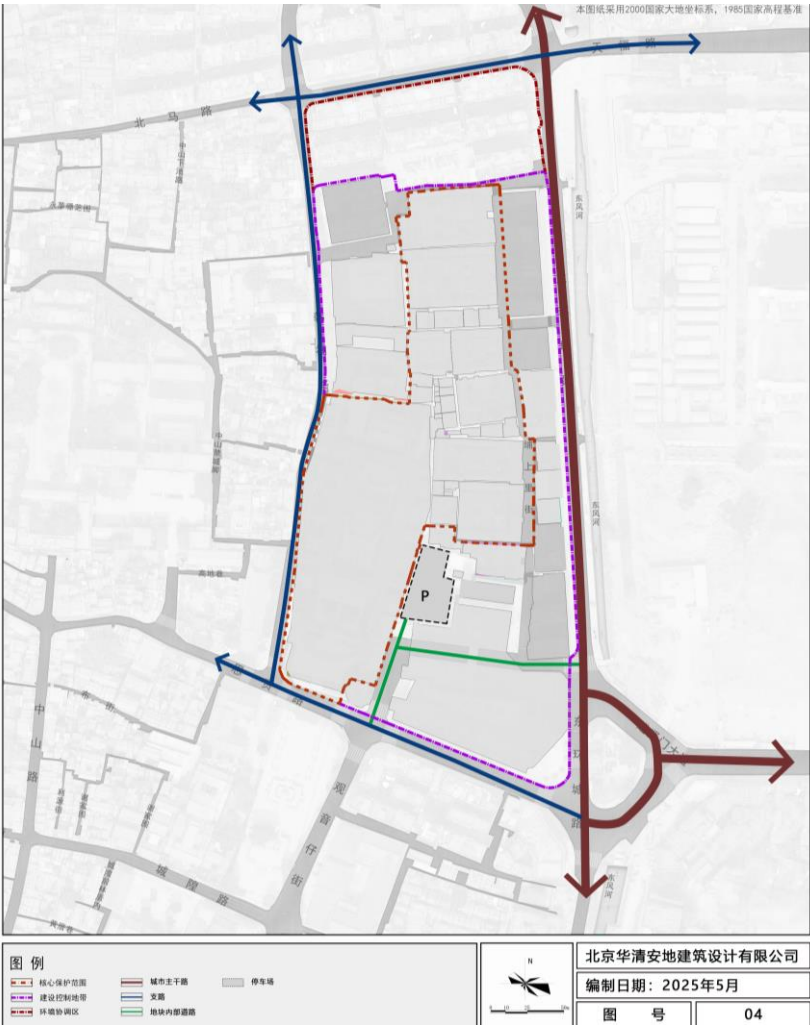


学宫旁的停车场



沿路停放的非机动车辆

整体上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周边交通条件较为便利，交通存在的问题主要是停车设施不足，非机动车乱停放，对人行安全和街区风貌造成负面影响。



4.2.4 现状航拍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形成了外围现代城市功能片区包围明清民居集群和官式建筑集群的整体形态。明清民居组团完好地保留了潮汕地区传统建筑格局，一般由左右三路多进院落组成，建筑群多采用潮汕地区传统的“下山虎”、“四点金”等为基本组成单元，结合中轴上的正座厅堂，形成多路多进院落式建筑集群；学宫建筑群历经八百多年风雨，经多次修缮改建，至今仍保留了历史上传统格局的完整形态。



图 4-4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现状航拍图



图 4-5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现状航拍图



图 4-6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现状航拍图（局部）



图 4-7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学宫现状航拍图

4.3 文物古迹现状分析

表 4-1 文物古迹现状统计表

不可移动文物级别	文物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或长度 (m)	创建年代	保护范围	保存完好性	历史真实性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揭阳学宫	3800	宋	保护范围：东至围墙外边线（包括东侧临时停车场），西至韩祠路东侧路边线，南至学宫栏杆，东南角含进贤商业步行街第一幢部分，北至围墙外巷（含巷）。 建设控制地带：东至埔上里大门楼内门前通路，西至禁城城墙东侧，南至思贤路南侧路边线向南延伸 15 米，北至工商银行北侧住宅楼北侧外墙。	保护情况良好	较全面真实
揭阳市文物保护单位	破门楼郑	1200	明	保护范围：东、西、南、北至滴水。 建设控制地带：东至大门前东侧围墙，西至学宫东侧围墙，南至元长内南侧巷，北至祐记祠堂南侧滴水。	保护情况一般	较真实、后期存在改建
	埔上里大门楼内	1437	明	保护范围：东至滴水，西至滴水，南至通巷（含巷），北至滴水。 建设控制地带：东至大门前东侧围墙，西至学宫东侧围墙，南至步行街，北至元长内北侧滴水。	保护情况一般	两侧厢房及从厝后期存在改建
	祐记祠堂	800	清	待公布	保护情况良好	较全面真实
揭阳市榕城区文物保护点	藩相第	960	明	区文物保护点保护范围一般划定为建筑本体及其院落范围。	保护情况一般	后期存在改建
	元顺内大夫第	920	清		保护情况一般	后期存在改建
	元长厅	1720	清		保护情况一般	后期存在改建

4.3.1 揭阳学宫

揭阳学宫又称“揭阳孔庙”、“文庙”、“庙学”，是揭阳古城祭祀孔子、培养学子的最高学府，位于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中山街道永革社区韩祠路与思贤路交叉口东北侧，依据2014年公布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文件，学宫保护范围占地面积约1.76公顷，建设控制地带面积约5.99公顷（含保护范围）。学宫现存建筑由21座单体建筑，共计130多间房屋构成，建筑面积约3800平方米，是岭南地区规模最大、配套建筑最完善、保存最完整的同类历史建筑组群。

揭阳学宫始建于南宋绍兴十年（1140年），清光绪二年（1876年）大规模重修，将学宫整体建筑群的朝向由“坐西北壬子向东南丙午之间”改为“坐东北癸丑向西南丁未之间”，使学宫与北部黄岐山、南部桑浦山之间的轴线对位关系更加明确。学宫自始建至今经过大小约30多次修缮、调整和扩建，其建制、格局和风貌延续传承了自宋明至清代的风格和做法，采用高台基宫殿式的三路五进、左右对称布局，红瓦朱墙、金漆嵌瓷、青绿彩画，整体氛围庄严肃穆而不失华丽。其建筑工艺融合了潮汕地区砖、木、石三雕和灰、泥、嵌瓷三塑等工艺，具有明清古建筑的风格和鲜明的潮汕古建筑特色，有“粤东古建筑明珠”美誉。

学宫最南端的建筑是“腾蛟”、“起凤”二亭，民国期间已被拆除，现改建为两座牌坊。中间为照壁，照壁北面为石栏杆护卫，使照壁与棂星门之间形成庙前广场。石栏杆内原竖有“文武官员至此下马”石碑。

进棂星门即为泮池，池呈眼镜形状，上有石拱桥横跨。泮池西侧是玉振门，东侧是金声门，分别通向东西两路建筑。过泮桥即为大成门，从大成门跨过一个30多米长的天井，便是大成殿。在大成殿后面14米处为崇圣祠。大成殿前方天井两侧分别是东西庑，长近40米。紧接东西庑以北为东西斋，斋比庑低矮狭长，各45米，原为神橱、斋膳房，是祭祀斋戒的地方。斋是庑的延伸建筑，二者相连计80多米，形成中部封闭的庭院，以突出中路大成殿、崇圣祠等建筑物

西路建筑从南往北依次是土地祠、文昌祠、节孝祠、享祠等。其格局属硬山顶覆土红瓦，规整有序。节孝祠往西又建有两斋、训导署三进院落。东路建筑依次是忠孝祠、忠义祠、明伦堂、教谕署等，其建筑平面规整，硬山顶土红瓦，山墙为潮汕建筑的水局厝头。

学宫东西两路建筑围绕中轴线，基本对称。沿大成殿展开，空间由窄到宽，建筑由少到多、由低到高。大成殿周围的门庑殿阁又依次区分出不同的高低、大小、繁简，进而突出大成殿的崇高地位，总体的布局追求对称、规则、方正、直线，从而形

成一种至为庄严的布局形制。

1925 年，国民政府军第一、二次东征进入揭阳，周恩来同志在此办公。1927 年，南昌起义部队入揭阳时，周恩来、贺龙、叶挺等指挥部领导人曾在此召开军事会议。学宫是广东省内唯一一处以“周恩来同志革命活动旧址”命名的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是广东省第一批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国防教育基地，也是红色教育基地和廉政教育基地。

2013 年 3 月 5 日，揭阳学宫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学宫现状保存情况良好。



学宫航拍照片



入口照壁“太和元气”



入口照壁



入口牌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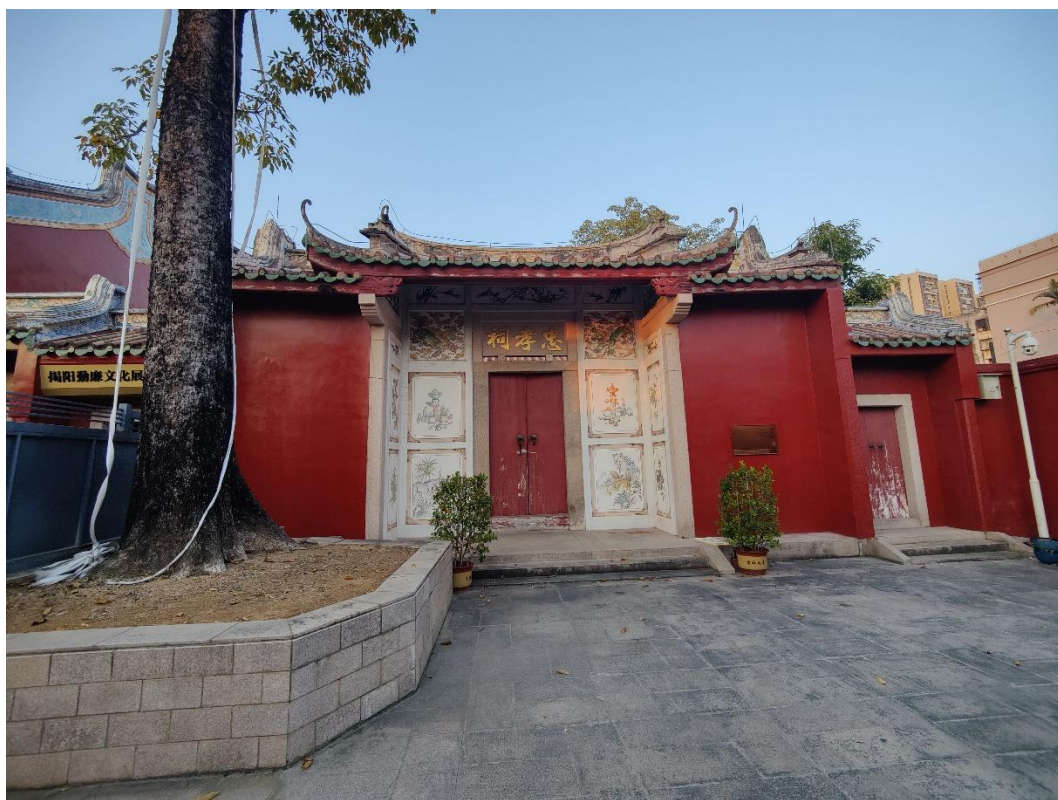
棧星門



大成门与畔池



大成殿与东西庑



忠孝祠

4.3.2 破门楼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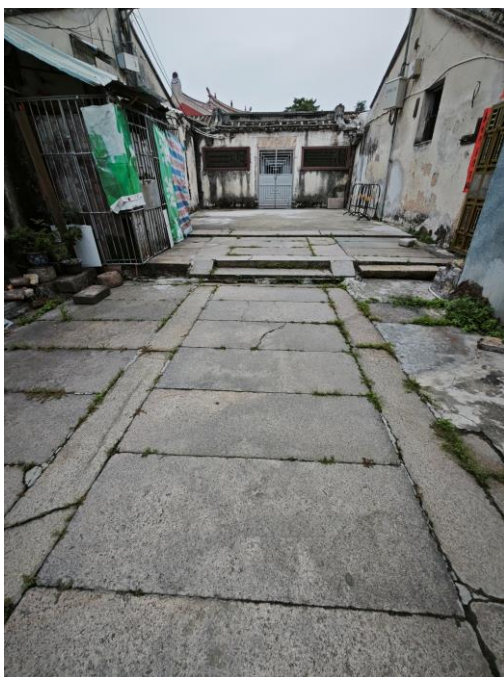
破门楼郑的建筑颇具特色，为三进两天井布局，整座建筑坐西向东，第一进门楼低矮，不施彩绘，第二、三进建筑逐渐升高，中厅为开敞天井。破门楼郑的建筑蕴含传统周易堪舆风水之术。相传在元末，农民起义将领何野云追随陈友谅与朱元璋争夺天下，兵败后其化妆成乞丐在潮汕一带四处云游。由于上知天文下知地理，被人尊称为“虱母仙”。明朝初年，何野云受郑厝族人邀请，为其设计了一座门楼，该门楼因堪舆属“离”位，离在八卦中属火，故中厅不能盖顶，因而这座郑氏建筑看起来并不完整，故被人称为“破门楼郑”。露天的中厅地埕中埋有一块石刻八卦图，地下水道呈“之”字形走向。

在门楼与天井之间有一条横巷，在大屋两旁各建有两座“下山虎”。三座大屋并排坐西朝东，气势不凡。右边火巷有厝间，左边的火巷是竹竿巷，供族人交通之用。火巷各有二座“下山虎”院落，也是坐西向东，院门开向火巷。三座大屋的后阴有两排，第一排是由规模较大的三座“下山虎”组成。第二排与揭阳学官隔邻，建有从厝五座，中间三座厅门坐西朝东，首尾两座厅门坐北朝南、坐南朝北，有高屋建瓴之势。整座破门楼郑占地 3000 多平方米，有 108 间房屋，18 厅 9 个天井。破门楼郑规模大，布局完

整,是一处独具一格的潮汕古建筑。



破门楼郑入口



破门楼郑内院



破门楼郑火巷

4.3.3 埔上里大门楼内

埔上里大门楼, 又称仲祖公厅, 是李氏族人为纪念其始祖李仲霖而兴建, 俗称“大门楼内”、埔上李。

李仲霖是明崇祯末年海阳县秀才, 清康熙二年(1663年), 迁居揭阳城内埔上, 在此安居乐业, 繁衍生息, 蔚为一方望族。埔上里大门楼内建筑坐西向东, 为三进“八厅相向”格局。大门开在倒座北侧的龙位, 二门为随墙门, 设计颇为独特。中厅为三载五木瓜载路, 其三棱瓜造型为清初特有。后厅为实墙承檩厅堂, 廊步用楚花斗

脚筒弯板构架，后厅脊檩下方的木雕风窗，都具有明式风格。

2014年，埔上里大门楼内建筑群被揭阳市人民政府公布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整座建筑群保存情况一般，中路正厅房屋瓦屋顶年久失修，存在漏雨渗水情况，木屋架普遍存在开裂、变形、腐烂情况；两侧厢房后期有改建，保存情况较差。



埔上里大门楼内入口



埔上里大门楼内二进随墙门



埔上里大门楼内第二进院落



埔上里大门楼内屋架

4.3.4 祐记祠堂

祐记祠堂建于清同治七年（1868年）。该祠堂是揭阳夏布商林祐记店主林炳所建，为三进两从厝布局，建筑坐西朝东，首进面阔五间，开三山门，凹肚门楼建筑为纯石结构，门楼顶木雕装饰精雕细琢，极具潮汕木雕工艺，门楼背书“其宁惟永”4字。前后两天井及前天井通道均由厚实石料精筑而成，天井铺有青白相间、篾编斜纹的石板甬道，连接前厅和中厅；中后两厅立柱为木石混合结构，中间位置各由四根巨大的四角金柱支撑，房屋大木构架大量采用进口坤甸木，由于坤甸木结构细匀、材质硬重、强韧耐腐、抗蛀力强，祠堂内梁柱等主要木结构材料至今保存完好；前天井两廊和后座前廊都采用天花顶棚，并以“万”字曲木格子和精雕细琢的吊顶座饰面，在

本地传统建筑做法中极为罕见；屋顶普遍使用望板，每侧板上各雕一排圆孔供通风透气排湿；梁架间漆画和金漆画装饰已剥落殆尽。

祠堂后是通奉第，为两进两从厝带后包厝布局，前后座俱面阔五间，中有天井，前埕开龙虎门，为“四点金”院落布局，两侧向火巷建有门楼，上刻“通奉第”三字。

2005年，祐记祠堂被市政府公布为第三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祠堂建筑整体保护情况良好。



祐记祠堂



祜记祠堂



祜记祠堂中厅



祠堂连廊天花



祠堂中厅屋架

4.3.5 藩相第

藩相第为李氏先祖李近川在揭阳古城埔上兴建的府第。李近川和李静泉父子，在明朝嘉靖年间（1522~1566年）先后担任过藩王府的官职，后人便将其府第称为藩相第，因其大门前置有一对象征身份的油麻石石鼓，故又叫石鼓李。

藩相第坐西向东，为三进两天井带从厝和后包的完整格局。整座建筑采用夯土结构，中座墙体为青砖垒砌。中座和后座基本保留原来的木构架，中厅的柱式和梁架各种构件的形制、门窗样式都具有明代的典型特征。

藩相第入口“藩相第”、“父子藩相”的牌匾，中厅对联写着“父藩相、子藩相，父子藩相；祖敕封、孙敕封，祖孙敕封”，牌匾与对联昭示着石鼓里先人的荣耀。藩相第现状建筑保存情况一般，部分建筑屋面、梁架和墙面需要进行修缮。



潘相第



潘相第院落



藩相第中厅



藩相第中厅屋架

4.3.6 元顺内大夫第

元顺内大夫第是林氏二房林之幹和三房林子锦子孙的聚居院落，建于清道光二年（1822年）。林之幹、林之锦是普宁洪阳人，清嘉庆、道光年间，随其兄林之茂来到榕城经营当铺。发家之后在古城石鼓里买地置宅。因其商号叫“元顺”，后人便把这座宅第称为“元顺内”。

元顺内大夫第坐西向东，面阔23米，进深40米，为三进两天井带从厝和后包厝格局。建筑面阔五间，后厅采用鹰咀筒月梁柱扇构架，整体木雕装饰简朴大方，木雕多为通雕，雕刻的石榴、蘑菇、花鸟虫鱼等栩栩如生，工艺较为复杂，是揭阳晚清时期木雕工艺的真实留存。元顺内大夫第整体保存情况一般，中路主要厅堂建筑屋架、屋面和墙体需要修缮，两侧厢房和从厝建筑质量一般，部分建筑后期改建为现代建筑，对传统风貌有负面影响。



元顺内大夫第门楼



元顺内大夫第院落



元顺内大夫第入口



元顺内大夫第火巷

4.3.7 元长厅

元长厅，又称为“元长内”，为林氏长房林之茂子孙的聚居院落，建于清代道光二年（1822年）。

林之茂是普宁洪阳人，捐官州同。清嘉庆、道光年间，林之茂和次弟林之幹、三弟林之锦从普宁来榕城经营当铺。因经营有方，家道日隆，遂分别向铺上里和石鼓里买地置宅。因其商号叫“元长”，后人便把这座宅第称为“元长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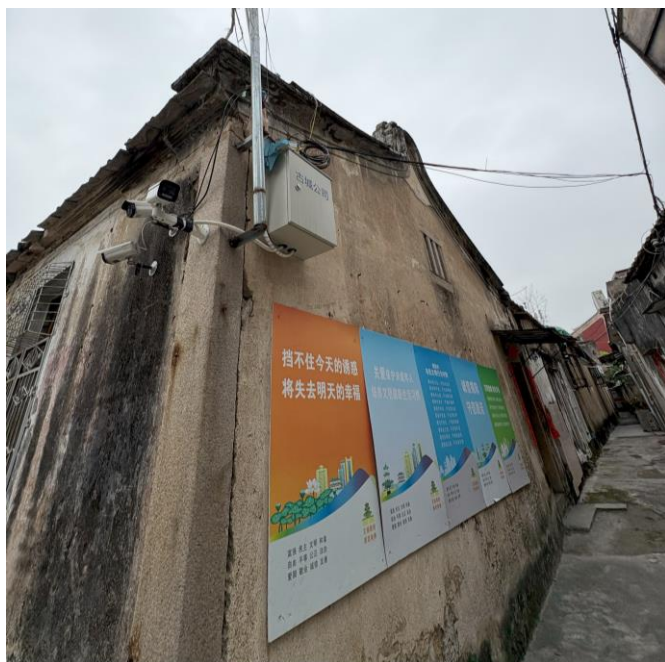
元长内坐西向东，面阔 16 米，进深 38.5 米，为三进两天井带从厝和后包厝格局。三进厅堂都采用实墙承檩结构，仅在廊步用凤髻叠斗或木瓜凤髻斗木构架。元长内整体保存情况一般，



元长厅入口



元长厅院落



元长厅火巷



元长厅巷门



元长厅廊步梁架



元长厅屋架

4.4 现状建筑情况

4.4.1 建筑权属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范围内以私产为主，主要是居民住宅，少量公房零散分布在街区内，主要沿街区东侧临东环路和街区西侧临韩祠路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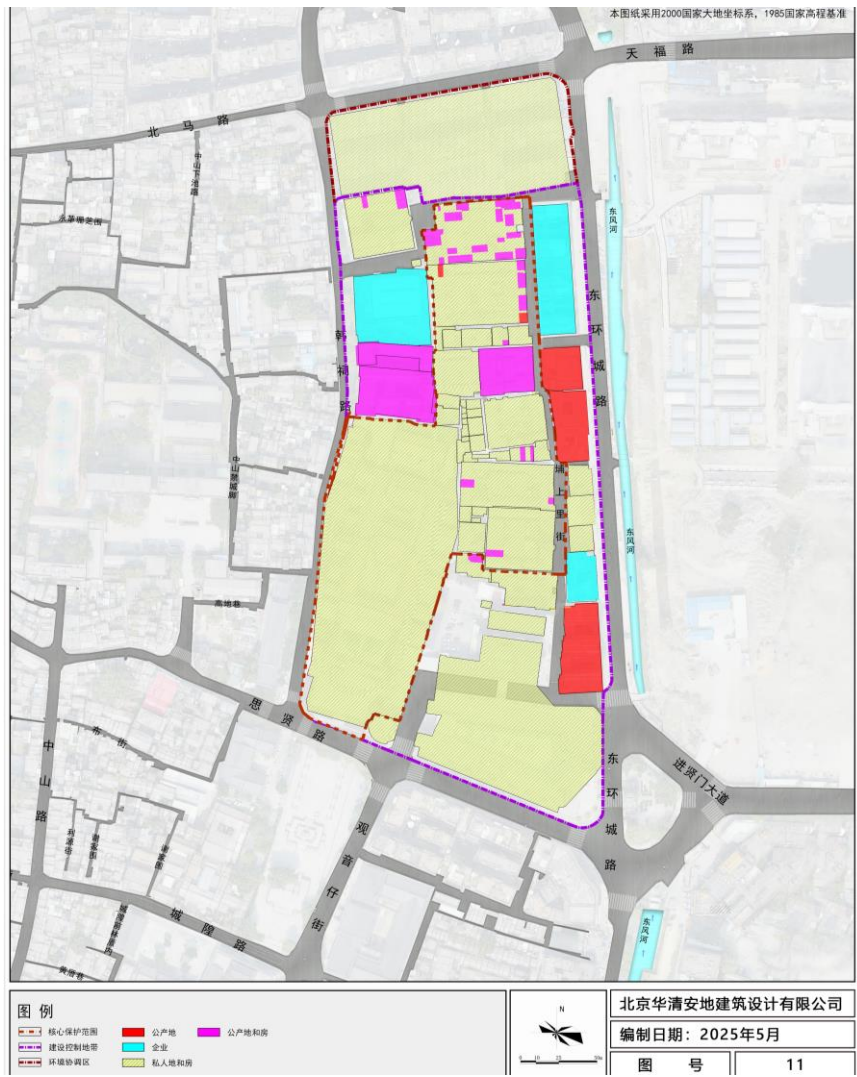


图 4-8 现状建筑功能分析图

4.4.2 建筑功能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内建筑功能多样,有居住、商业、宗祠、文化设施和公共设施等多样功能。沿东环路、思贤路以商业、公共服务、商住功能为主,街区内部主要是居住功能,电影院、俱乐部等功能由于建筑闲置,且不适应现代需求,已经不存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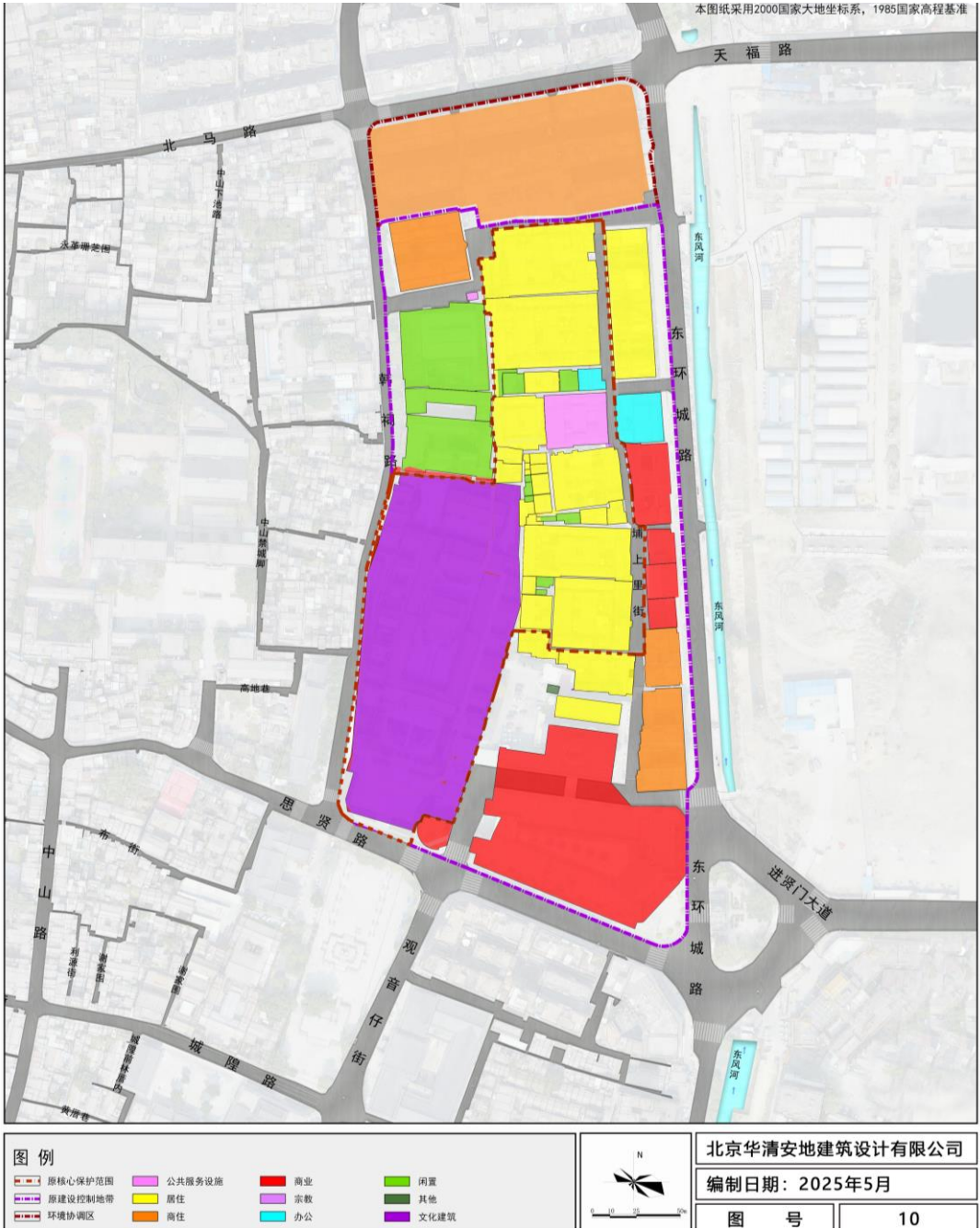


图 4-9 现状建筑功能分析图

4.4.3 建筑年份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现状建筑年代分布比较集中于明、清及1980年以后所建，其中学宫、藩相第是明及以前建筑的代表，由于石鼓里祠堂建筑群众多，清、民国时期所建建筑占比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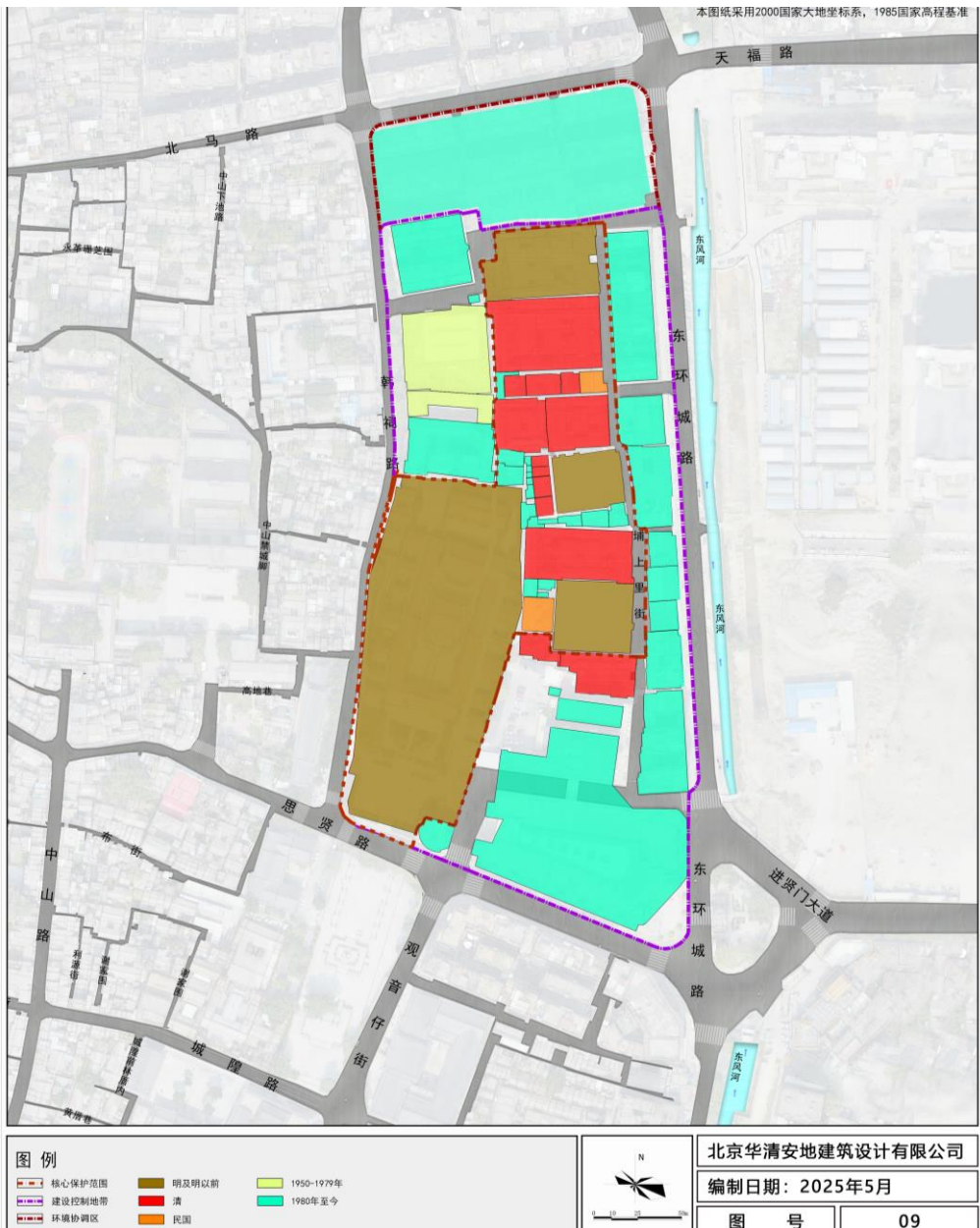


图 4-10 现状建筑年代分析图

4.4.5 建筑质量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建筑质量分为较好、建筑质量一般，建筑质量较差三等。明清民居建筑群、电影院、俱乐部等建筑质量一般，多数存在屋顶、墙体或门窗局部损坏，墙体或木构架承重构件局部有腐朽、开裂、损坏等情况，但不影响建筑整体安全性能和使用性能。学宫、进贤商业街、中兴园小区以及沿东环路的商住楼和中山街道办事处等公共建筑质量较好，建筑外围护构件完好，承重结构稳定，建筑整体情况良好；李家巷民居中部院落、祐记祠堂北侧火巷房屋、破门楼郑南侧部分房屋、埔上里大门楼内南侧民居建筑组团由于年久失修，空置荒废，建筑质量较差，存在坍塌倾倒

现象，亟待修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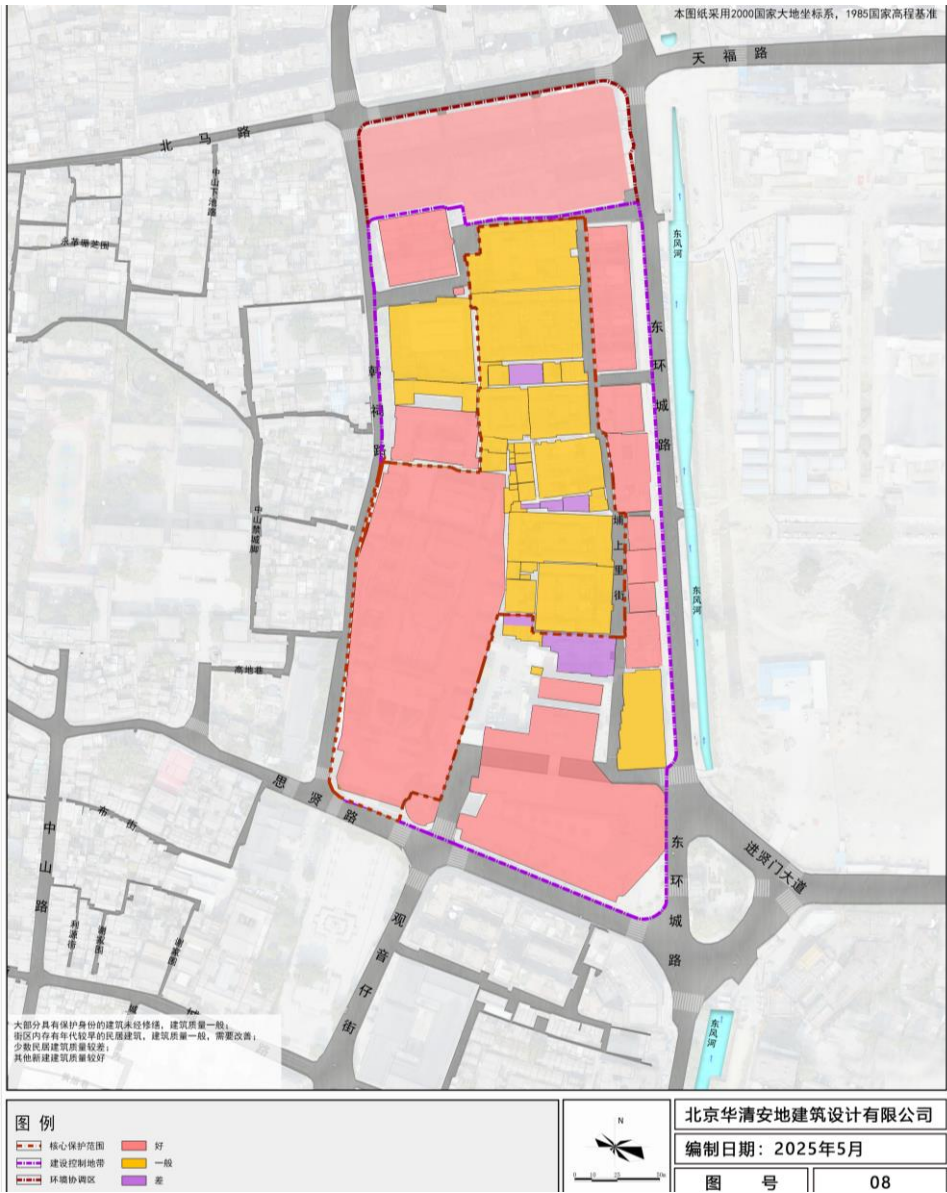


图 4-11 现状建筑质量分析图

4.4.6 高度分析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内多数传统民居建筑、学宫建筑群建筑高度以 1-2 层为主，沿北马路、东环城路住宅以 7-9 层小高层为主，中山街道办事处、南方电网、交通银行等公共建筑高度为 3-7 层，南侧进贤商业步行街为 3-5 层建筑。

整体上街区建筑高度特征为沿北、东、南三面外围高，街区中部传统建筑集中连片区域建筑高度低。外围建筑高度高、体量大，对内部传统街区有一定负面影响，需要进行管控并逐步进行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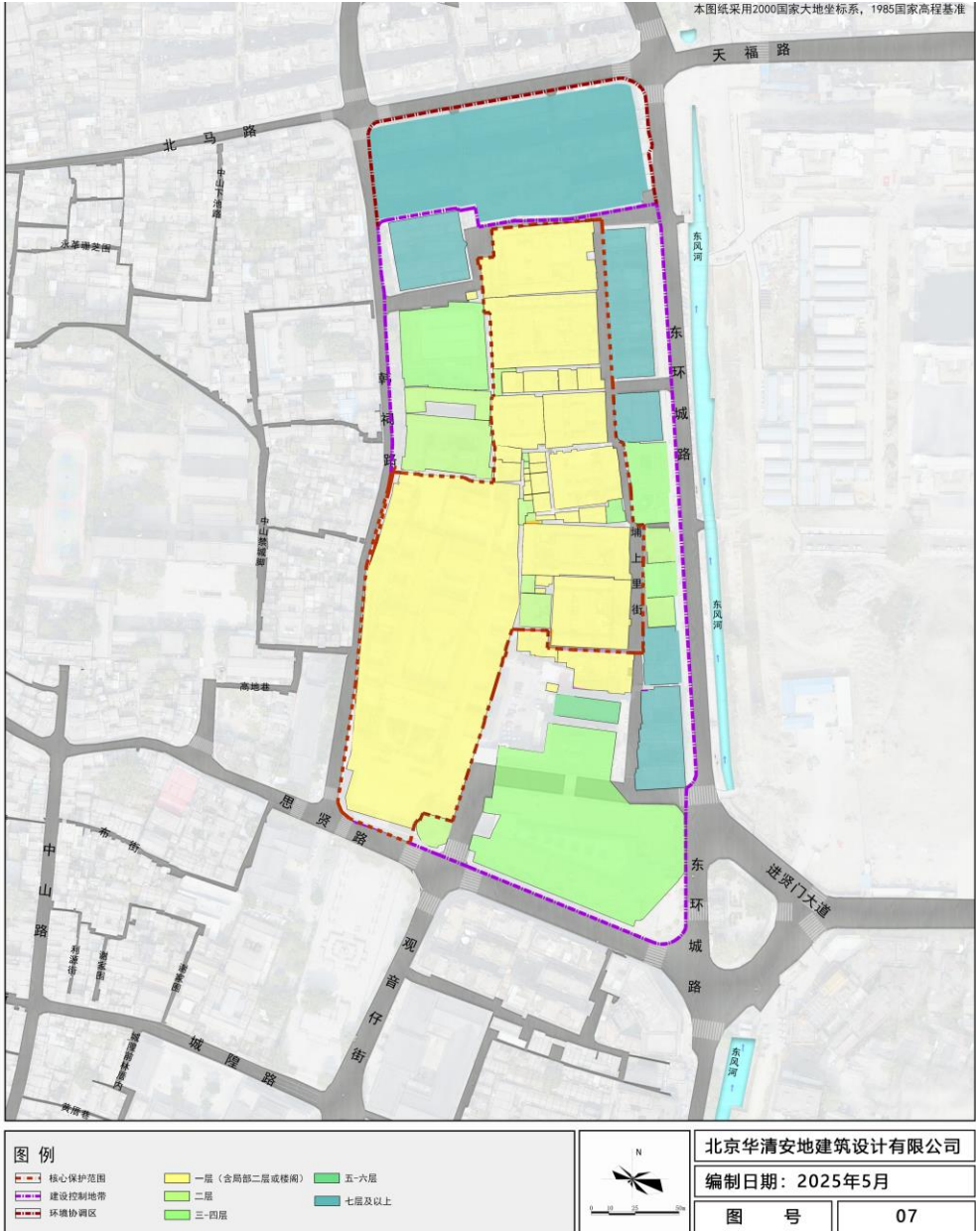


图 4-12 现状建筑高度分析图

4.4.7 建筑风貌

对现状建筑进行评估分类，分为五类风貌等级：

一类风貌：是指风貌完整，具有重要价值的建筑，包括学官、藩相第、元顺内大夫第、祐记祠堂等文保单位及风貌保存较好的不可移动文物。



学宫大成殿



学宫大成门



拈记祠堂



拈记祠堂

二类风貌：是指风貌较好，价值突出或具有一定价值的建筑，主要是埔上里大门楼内南侧民居、通奉第建筑组群，其传统空间格局和外观风貌保存好、价值高的建筑群。



通奉第



埔上里大门楼内

三类风貌：是指传统风貌保存一般，但具有一定价值的建筑，建筑整体格局和外观风貌为传统样式，建筑局部构件仍然有传统工艺、样式。



李家巷民居



李家巷民居

四类风貌：是指风貌与古城传统风貌协调，传统风貌和传统建筑元素保存偏少，保护价值不高的建筑。



近圣里附近民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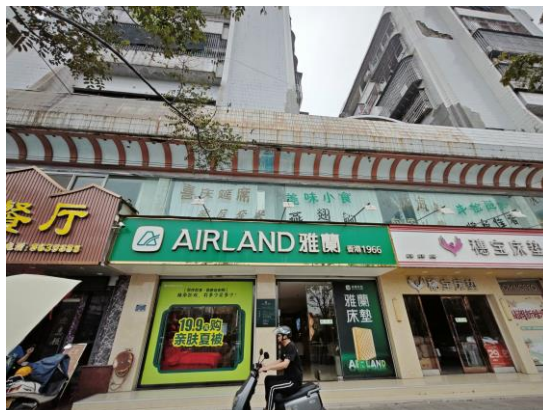


近圣里附近民居

五类风貌：是指破损严重、坍塌损坏的建筑；或与古城传统风貌有冲突的现代风格建筑、私搭乱建的临时建筑等不具有保护价值的建筑。



坍塌的房屋



与现代风貌不协调的现代建筑



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现代建筑



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现代建筑



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现代建筑



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现代建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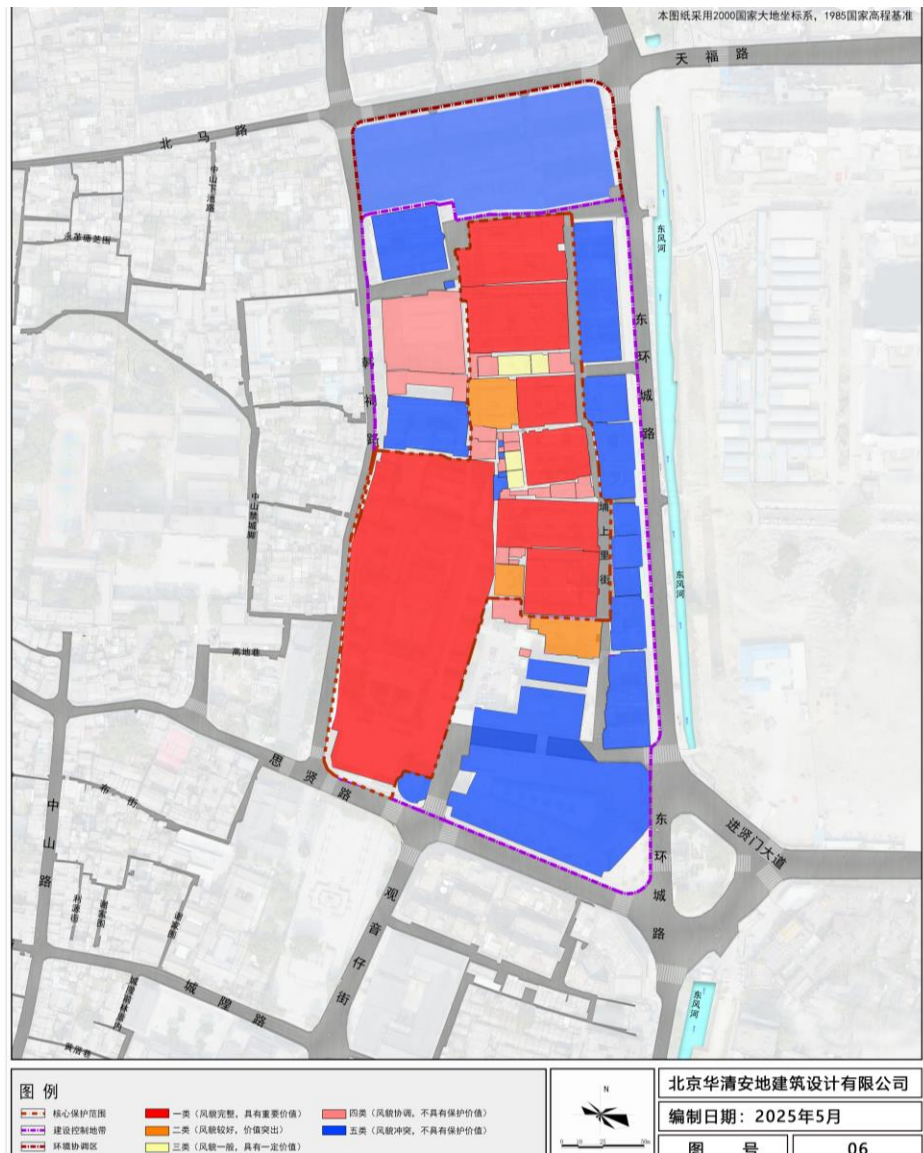


图 4-13 现状建筑风貌分析图

4.5 其他具有保护价值的现状要素分析

4.5.1 传统街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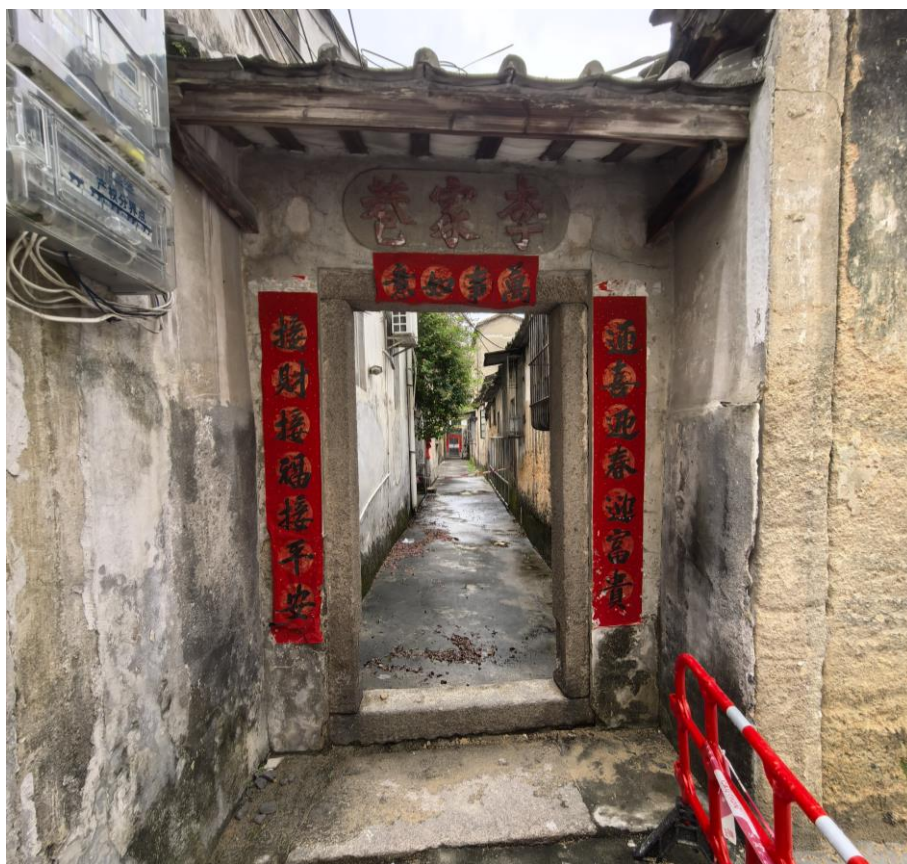
街巷是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的重要构成元素，是街区空间格局的骨架，也是交通、市政设施的重要承载空间，通过全面梳理现状街巷，对街巷进行分类梳理，并制定相应的保护措施。

一类传统街巷：街巷的历史风貌、肌理保存完整，尺度宜人，沿街或尽端有重要文物建筑或历史建筑，街巷建筑多采用传统建材与风格，其高度、体量、尺度、建筑形式、材料、色彩与街区整体风貌协调。



埔上里街

二类传统街巷：街巷的历史风貌、肌理保存较为完整，尺度宜人，街巷建筑多采用传统建材与风格，其高度、体量、尺度、建筑形式、材料、色彩与街区整体风貌协调。



李家巷

表 4-4 现状街巷评估分类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认定建议	长/（米）	现状照片
1	1-JX01	埔上里街	一类传统街巷	278 米	
2	2-JX01	李家巷	二类传统街巷	47.67 米	
3	2-JX02	——	二类传统街巷	40.22 米	

4	2-JX03	——	二类传统街巷	76.88 米	
5	2-JX04	——	二类传统街巷	80.36 米	
6	2-JX05	——	二类传统街巷	194.7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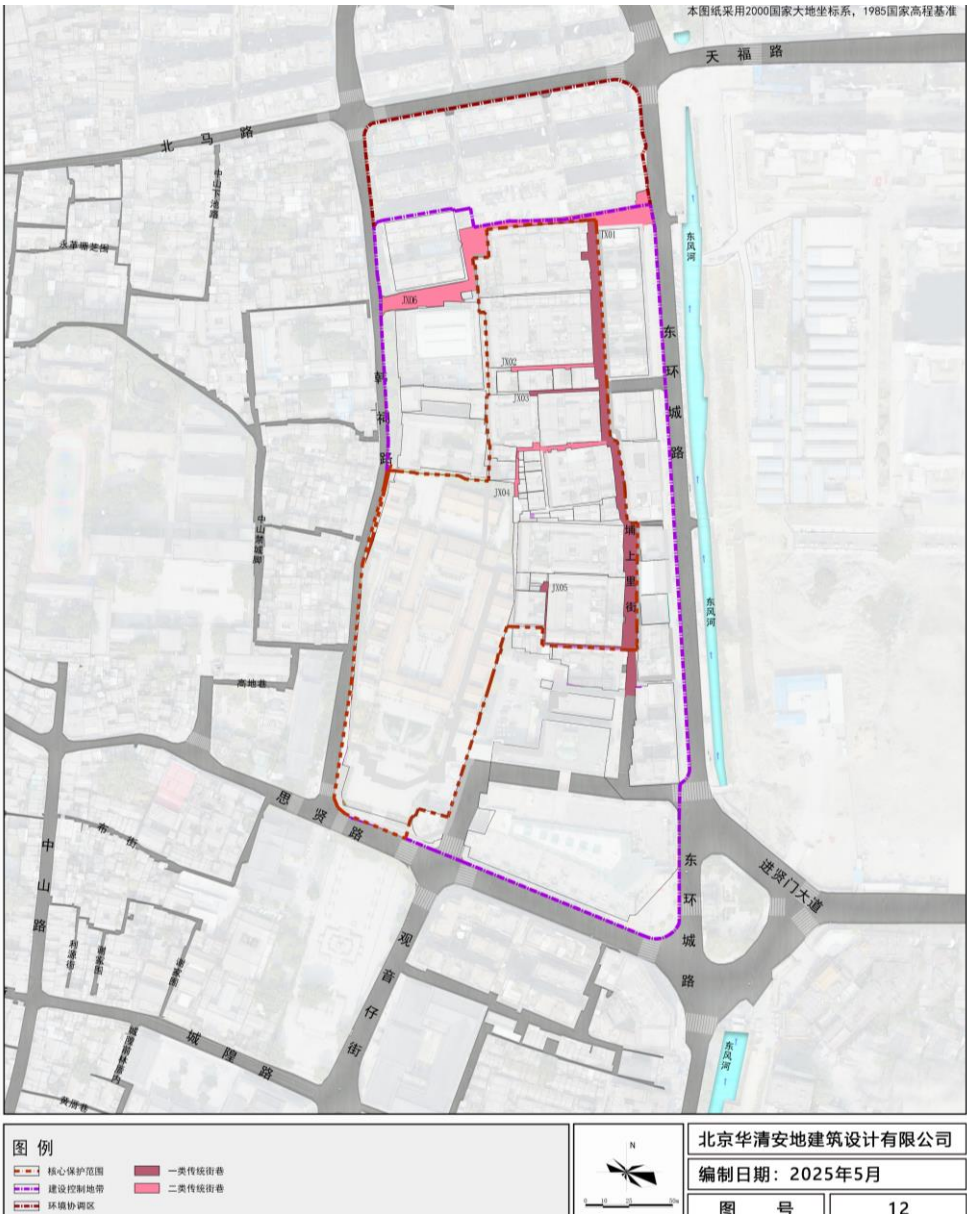


图 4-14 现状街巷分布图

4.5.2 水系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水系已全部灭失或变为地下河，唯一现存水体是学宫内大成殿前泮池一处。泮池始建于明正统五年（1440 年），池呈眼睛形状，以东西南三面环形蓄水成池，上有石拱桥横跨。古代学校按照礼制，天子一级学校可四周环水，称为“辟雍”；诸侯一级学校，只能东南西通水，称为“泮宫”。后来在学宫演变成半圆形的泮池，后代称入学者为入泮。

灭失水系主要为原藩相第北侧河流、原石鼓里池、元顺内池、祐记池、埔上里池等厝池。

4.5.3 巷门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现存 6 座保存较好的巷门。巷门多位于巷道入口位置，多由花岗石条石构成，上部为坡屋面。

表 4-5 现状巷门评估表

序号	基本信息		照片
	编号（名称）		
1	编号（名称）	GZ/XM01	
	位置	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	
	相关尺寸	宽：1.89 米	
	保存情况	一般	
2	编号（名称）	GZ/XM02	
	位置	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	
	相关尺寸	宽：1.82 米	
	保存情况	一般	
3	编号（名称）	GZ/XM03	
	位置	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	
	相关尺寸	宽：1.34 米	
	保存情况	一般	

4	编号（名称）	GZ/XM04	
	位置	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	
	相关尺寸	宽：1.97 米	
	保存情况	一般	
5	编号（名称）	GZ/XM05	
	位置	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	
	相关尺寸	第一道门宽：1.43 米；第二道门宽：1.27 米	
	保存情况	一般	
6	编号（名称）	GZ/MT01	
	位置	永革社区祐记祠堂北 中山街道人民武装部	
	相关尺寸	门宽：1.43 米	
	保存情况	一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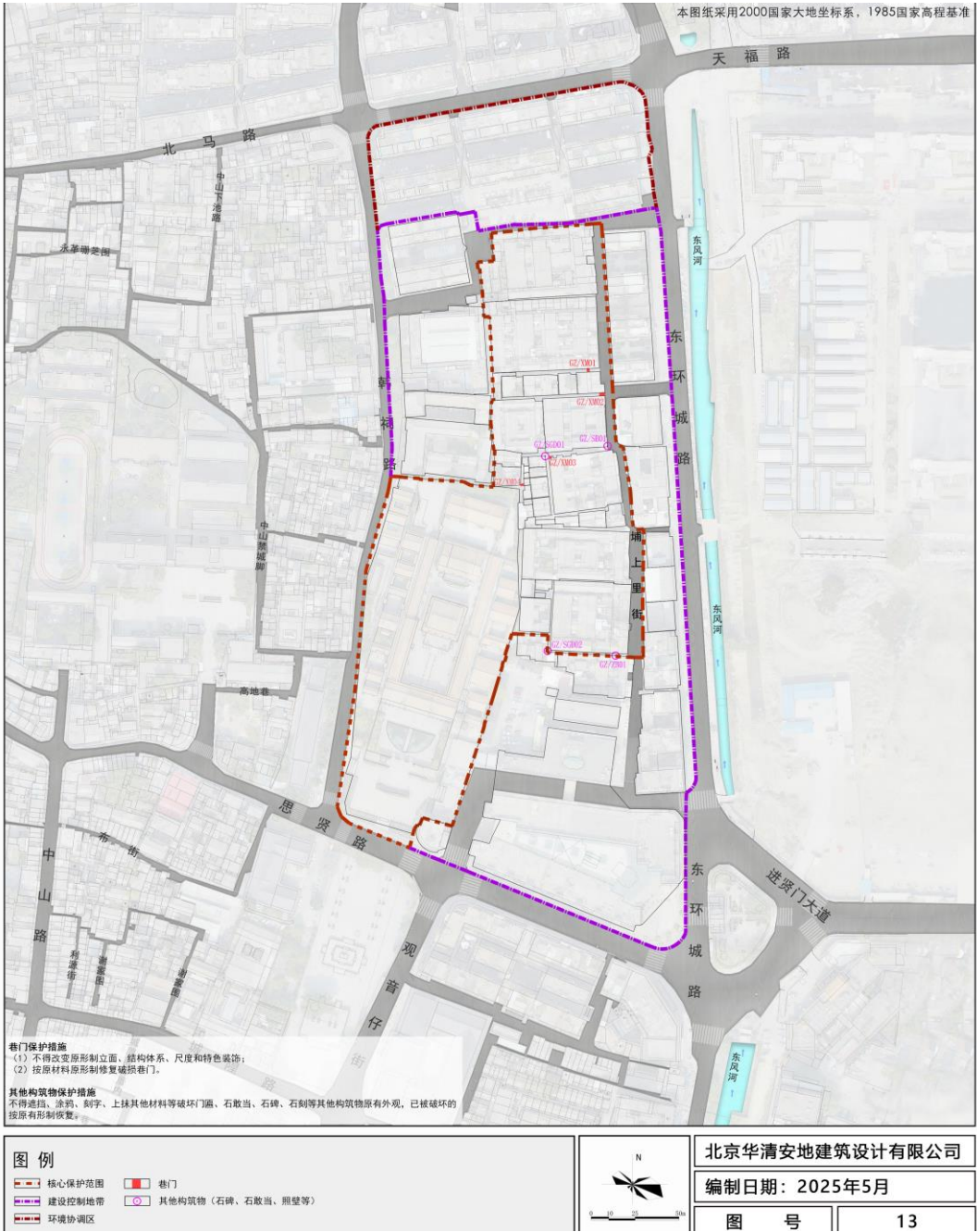
4.5.4 其他构筑物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内需保护的其他构筑物包括石敢当、石碑、照壁等 6 处。

表 4-6 其他构筑物评估表

1	编号 (名称)	GZ/SGD01 石敢当	
	位置	揭阳市榕城区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大门楼内南侧巷子西端	
	相关描述	长方形石敢当，材质为麻石，表面阴刻“太山石敢当”	
	保存情况	一般	
2	编号 (名称)	GZ/SGD02 石敢当	
	位置	揭阳市榕城区中山街道永革社区破门楼郑北侧巷子西部	
	相关描述	长方形石敢当，外圈用水泥做成神龛的样式。材质为水刷石，表面阴刻“石敢当”	
	保存情况	一般	
3	编号 (名称)	GZ/ZB01	
	位置	揭阳市榕城区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大门楼内南侧巷子东部	
	相关描述	照壁材质为灰塑。中心圆形为红色，圆形外围绕海浪花纹	
	保存情况	一般	
4	编号 (名称)	GZ/SB01	
	位置	揭阳市榕城区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大门楼内南侧巷子东部	
	相关描述	长方形石碑，材质为麻石。石碑碑文题目为“正堂示”，碑文为官府对林氏、郑氏屋界纠纷的评断	
	保存情况	一般	

5	编号（名称）	GZ/SMP01 石磨盘	
	位置	揭阳市榕城区中山街道永革社区破门楼郑北侧巷子西部	
	相关描述	被拆除的石磨，仅剩下圆形石磨盘	
	保存情况	一般	
6	编号（名称）	GZ/SZ01 石柱	
	位置	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大门楼内北侧火巷西部	
	相关描述	直径约 25 厘米，高约 80 厘米的花瓣状石柱	
	保存情况	一般	



3-15 其他要素现状分布图

4.5.5 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传统民俗现状

(1)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榕城破门楼郑翁仔灯习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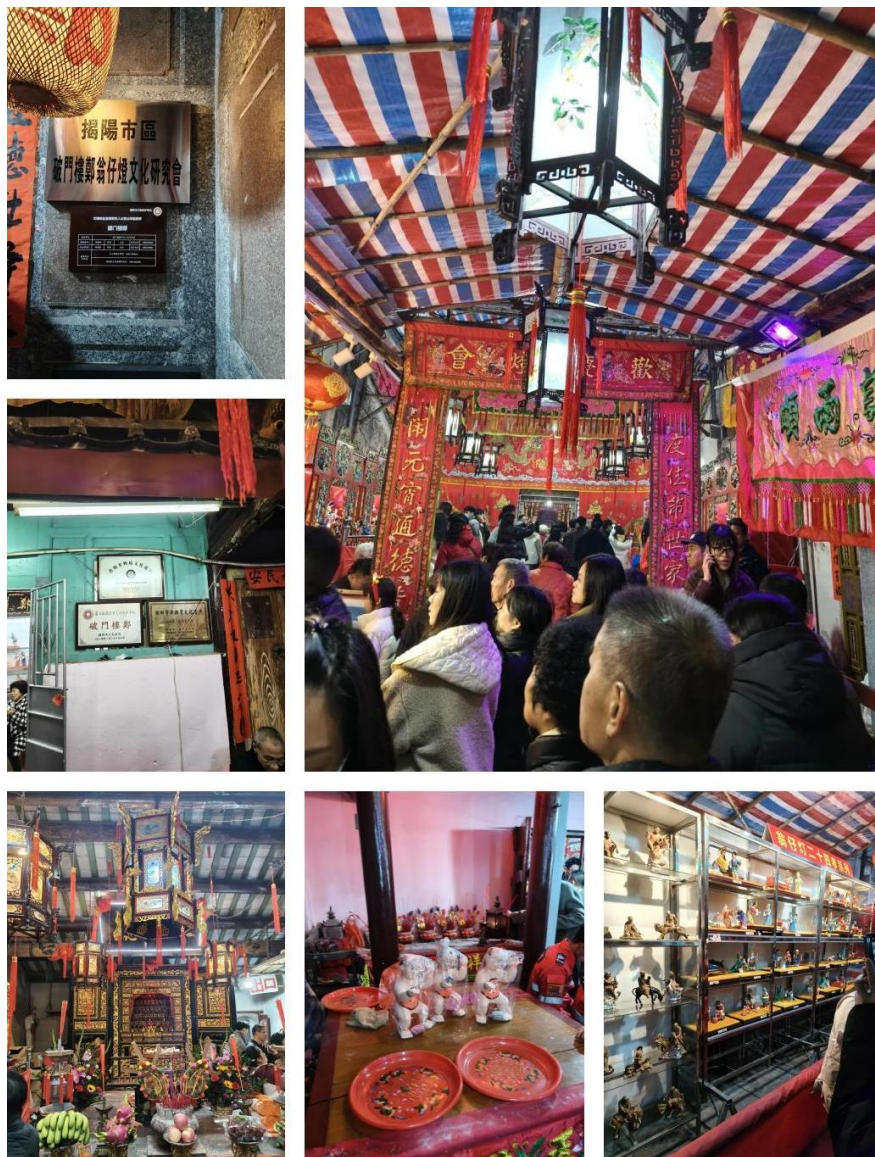
破门楼郑翁仔灯习俗的由来充满潮汕特色。翁仔灯的前身是由棉洋郑氏花灯衍化而来。相传棉洋郑氏子孙凡生育男孩的族人，必于次年正月十一至十五元宵夜在祠堂内摆一屏泥人屏，以祈求来年财丁兴旺（潮汕方言“灯”与“丁”同音），久而久之也就约定俗成，且越摆越兴盛。摆灯的习俗自此也就在棉洋郑氏流传开来。一直到清代

康熙年间,郑氏人丁日渐兴旺,就把棉洋郑氏摆花灯习俗引入到破门楼郑内,并加以细化,形成一种独特民俗文化“破门楼郑翁仔灯”。

“翁仔灯”泥塑以人物为载体,以潮汕地区喜闻乐见的戏剧、人物故事、惩恶扬善等故事或历史为题材,诸如:“海瑞打严嵩”、“姜太公遇文王”、“京城会”、“仙姬送子”、“桃花过渡”、“二十四孝”等内容,形象地把潮汕文化以翁仔灯的形式展现出来,配上灯光蜡烛,熠熠生辉,形成独特的靓丽风景。也因郑氏族人摆“翁仔灯”人丁兴旺,不少族人及游客也都争相到破门楼郑请“翁仔灯——大白弟”,以讨个好意头。每年正月十一,破门楼郑院内看“翁仔灯”的居民、游客摩肩接踵,成为古城文化活动的一道靓丽风景。承载着郑氏家族乃至潮汕地区数百年历史变迁的“瓮仔”,是研究当地历史文化的重要实物资料。



春节期间破门楼郑翁仔灯



春节期间破门楼郑翁仔灯



春节期间破门楼郑翁仔灯

五、历史文化资源价值分析

5.1、价值评估指标体系

从保存程度评价（质量、风貌、高度）、历史价值、艺术价值、科学技术价值、社会文化价值等方面建立价值评估指标体系，以 100 分作为满分指标，合理设置各项指标权重并赋值，最终形成一类建筑、二类建筑、三类建筑、四类建筑、五类建筑五类建筑分级，并制定相应的保护与更新改造建议。

表 5-1 价值评估指标表

一级指标分类	二级指标分类	指标分解及释义	打分评估标准
保存程度评价（30 分）	建筑安全程度评价（建筑质量 10 分）	建筑质量良好：整体结构安全可靠，在正常荷载作用下可安全使用，屋面、外立面维护系统良好； 建筑质量一般：整体结构尚安全可靠，承重结构中局部有损伤，外立面局部有破损、缺失； 建筑质量较差：部分结构构件承载力不足，或已不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存在安全隐患，外立面破损严重	建筑质量良好（10 分）、 建筑质量一般（5 分）、建筑质量较差（2 分）
	原状保存程度评价（建筑风貌 15 分）	一类风貌：风貌完整，具有重要价值，指文物保护单位； 二类风貌：风貌较好，价值突出； 三类风貌：风貌一般，具有一定价值； 四类风貌：风貌协调，不具有保护价值； 五类风貌：风貌冲突，或破损严重，不具有保护价值	一类风貌（15 分）、 二类风貌（12 分）、 三类风貌（10 分）、 四类风貌（4 分）、 五类风貌（2 分）

	建筑高度 (5分)	三层及以下建筑：建筑高度与古城空间尺度协调； 四至六层建筑：建筑高度偏高，对古城空间及天际线有一定影响； 七层及以上建筑：高度体量较大，对古城空间格局有负面影响	三层及以下（5分）、四至六层（3分）、七层及以上（1分）
历史价值评价（20分）	历史重要性 (15分)	能体现建筑所在地重要历史；与重要历史事件、历史人物相关联，并能真实地显示出这些事件和人物活动的历史环境	在国内省内具有较大影响（7分）、在揭阳市具有较大影响（4分）、在当地有一定影响（2分）
		历史久远度（主要历史遗存痕迹最早修建年代）	明朝及以前（8分）、清朝（6分）、民国时期（3）、建国后（1分）
	历史代表性 (5分)	反映广东省发展建设和社会生产、生活历史；作为某一行业、传统工艺或非遗产业的发源地或发展史上的重要见证；建筑物、构筑物对当地某一产业门类具有开创性或里程碑意义见。	代表性很高（5分）、较高（3分）、一般（1分）
艺术价值评价（20）	反映广东地域特征或民俗特色（5分）	建筑物本体或其空间组合能体现岭南特征；平面布局、门窗、装饰材料能体现多元文化融合和本土创新	代表性很高（5分）、较高（3分）、一般（1分）
	建筑样式与细部艺术价值水平（10分）	具有独特的造型，较为罕见的建筑结构，特殊的建筑部位、装饰等；立面风格、建筑材料、结构形式等为某历史时期的典型风格；建筑样式与细部	细部工艺水平很高（10分）、较高（6分）、一般（2分）

		等的艺术特色和价值水平，木雕、脊饰、灰塑、彩绘等传统工艺的丰富程度	
	具有地方代表性或标志性（5分）	具有地方代表性、标志性。在所在地具有一定知名度或是其所在区域的重要地标	代表性、标志性、知名度很高（5分）、代表性、标志性、知名度较高（3分）、代表性、标志性、知名度一般（1分）
科学技术价值（20分）	反映当时较高的建筑工程技术和科技水平（10分）	建筑样式、建筑材料、结构形式、施工工艺或工程技术等体现某历史时期的营造工艺和建造水平	工程技术水平很高（10分）较高（6分）一般（2分）
	代表了传统技艺的传承（10分）	运用了广东地区传统营造技艺或营建方式；采用了广东乡土特有的建筑材料	较全面的使用传统技艺和传统材料，传统技艺传承度很高（10分）、传统技艺水平较高，使用了一定量的传统工艺和乡土材料（6分） 传统技艺水平一般，以采用钢筋混凝土、瓷砖等现代材料为主（2分）

社会文化价值（10分）	具有特殊纪念意义和教育意义（4分）	在弘扬爱国主义、红色精神、民主革命精神，教育新知识，提升个人品质方面具有纪念、展示、体验和互动等意义	在当地具有很大意义（4分）、较大意义（2分）、一般意义（1分）
	具有标志性或象征性，具有群体心理认同感（3分）	是其所在地区重要的公共活动场所或标志物；反映近现代承载公共文化发展和经济发展成就	影响力范围省市（3分）、区（2分）、街道或社区（1分）
	具有典型社会文化背景，能够反映广东城乡历史风貌和地域文化特色，并在现今具有延续性（3分）	展示某历史时期城乡特殊的社会背景、生产生活方式或地域文化特色	遗存及延续程度很高（3分）、较高（2分）、一般（1分）

5.2、资源要素编号与评估表格

依据上述价值评估指标体系，对建筑进行评估打分，加权平均后形成总得分，得分70分以上的为一类建筑；50-70分为二类建筑；40-50分为三类建筑；30-40分为四类建筑；30分以下为五类建筑。

表 5-2 价值评估表（部分）

所属 范围	建筑编号	评估指标												综 合 得 分	
		保存程度评价（30分）			历史价值（20分）		艺术价值（20分）			科学技术价值 （20分）		社会文化价值（10分）			
		建筑高度 （5分）	原状保 存程度 评价 （建筑 风貌 15 分）	建筑安 全程度 评价 （建筑质 量评估 10分）	历史重要性（15分）	历史代 表性（5 分）	反映广 东地域 特征或 民俗特 色（5 分）	建筑样 式与细 部艺术 价值水 平（10 分）	具有地 方代表 性或标 志性（5 分）	反映当 时较高 的建筑 工艺技 术和 科技 水平	代表了 传统技 艺的传 承（10 分）	具有特 殊纪念 意义和 教育意 义（4 分）	具有标 志性或 象征 性，具 有群体 心理认 同感（3 分）		具有典 型社会 文化背 景，能 够反映 广东城 乡历史 风貌和 地域文

											(10分)				化特色，并在现今具有延续性(3分)	
核心保护范围	A-01	5	15	5	4	8	5	5	2	5	6	10	4	2	3	79
	A-02	5	15	5	4	6	3	5	2	3	6	10	2	2	3	71
	A-03	5	4	5	2	3	1	3	2	1	2	6	1	2	3	40
	A-04	5	10	2	2	6	1	3	2	1	2	10	1	2	1	48
	A-05	5	4	5	2	6	1	3	2	1	2	6	1	1	1	40
	A-06	5	15	5	4	6	5	5	10	5	6	10	2	2	3	83
	A-07	5	12	5	2	6	3	3	2	1	2	6	1	1	2	51
	A-08	5	4	5	2	1	1	1	2	1	2	6	1	1	1	33
	A-09	5	4	2	2	6	1	3	2	1	2	6	1	1	1	37
	A-10	5	10	5	2	6	3	3	2	1	2	6	1	1	3	50
	A-11	5	10	5	2	6	3	3	2	1	2	6	1	1	3	50
	A-12	5	4	2	2	1	1	1	2	1	2	6	1	1	1	30
	A-13	5	15	5	4	6	5	5	6	5	6	10	4	2	3	81
	A-14	5	15	5	4	8	5	5	3	5	6	10	4	2	3	80
	A-15	5	15	5	2	6	3	5	2	3	6	10	2	2	3	69
	A-16	5	4	2	2	1	1	1	2	1	2	6	1	1	1	30
	A-17	5	12	5	2	3	3	3	6	1	6	6	2	1	3	58
	A-18	5	15	10	7	8	5	5	10	5	10	10	4	3	3	100
建设控制地带环境协调区	01	1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28
	02	1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28
	03	5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2
	04	5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2
	05	1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28
	06	1	2	5	2	1	1	1	2	1	2	2	1	1	1	23
	07	5	2	5	2	6	1	1	2	1	2	2	1	1	1	32
	08	5	12	2	2	6	3	3	6	1	6	6	1	1	3	57
	09	3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0
	10	5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2
	11	5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2
	12	5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2
	13	1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28
	14	5	4	5	2	1	1	1	2	1	2	2	1	1	1	29
	15	5	4	5	2	1	1	1	2	1	2	2	1	1	1	29
	16	5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2
	17	1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28

5.3 推荐历史建筑及传统风貌建筑

依据《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揭阳市榕城区石鼓里保护规划（2022-2035 年）》和现状实地调查踏勘，通过评估，梳理街区内推荐历史建筑 and 传统风貌建筑。

推荐历史建筑：具有突出的历史文化价值，能够反映历史风貌和地方特色的建筑物、构筑物。具有较高的建筑艺术特征，代表一定时期建筑设计风格，建筑样式或细部具有一定的艺术特色。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内有 3 处推荐历史建筑，为通奉第（A-07）、近圣里（A-17）、08 建筑群，具体建筑位置见附件一（16 现状建筑编号图）。



通奉第



近圣里



近圣里



08 建筑群落



08 建筑群落

表 5-3 推荐历史建筑名录

序号	编号（名称）	占地面积（m ² ）	地址	保护范围
1	A-07（通奉第）	962	揭阳市榕城区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祐记祠堂西侧	历史建筑保护范围一般划定为建筑本体及其院落范围
2	A-17（近圣里）	335	揭阳市榕城区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埔上里大门楼内西侧	
3	08 建筑群落	861	揭阳市榕城区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埔上里大门楼内南侧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具有一定建成历史，对历史地段整体风貌特征形成具有价值和意义的建筑物、构筑物。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有 4 处推荐传统风貌建筑，分别是 A-03 第二进院落、A-04、A10、A11，具体建筑位置见附件一（16 现状建筑编号图）。



A-03 第二进院落



A-04



A-10



A-11

表 5-4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名录

序号	编号（名称）	占地面积（m ² ）	地址
1	A-03(第二进院落)	129	揭阳市榕城区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李家巷
2	A-04	236	
3	A-10	178	揭阳市榕城区中山街道永革社区埔上里破门楼郑西侧
4	A-11	195	

5.4 历史文化资源要素核查表

由于揭阳古城历史文化要素富集，分布密集，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涉及不可移动文物、拟推荐历史建筑、革命文化遗址、非物质文化遗产等众多要素。

表 5-5 历史文化资源要素核查表

自查情况		
不可移动文物	不涉及	
	涉及	揭阳学宫、破门楼郑、埔上里大门楼内、祐记祠堂等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协调区；进贤门建设控制地带；藩相第、元顺内大夫第、元长厅等文物保护单位本体
地下文物埋藏区	不涉及	尚未探明
	涉及	
革命文化遗址	不涉及	
	涉及	学宫是广东省内唯一一处以“周恩来同志革命活动旧址”命名的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是广东省第一批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国防教育基地，也是红色教育基地和廉政教育基地。
工业遗产	不涉及	不涉及
	涉及	
农业文化遗产	不涉及	不涉及
	涉及	

水利文化 遗产	不 涉 及	不 涉 及
	涉 及	
灌溉该工 程遗产	不 涉 及	不 涉 及
	涉 及	
非物质文 化遗产	不 涉 及	
	涉 及	破门楼郑翁仔灯习俗
历史文化 名镇	不 涉 及	不 涉 及
	涉 及	
历史文化 名村	不 涉 及	不 涉 及
	涉 及	
历史文化 街区	不 涉 及	
	涉 及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核心保护区、建控区、环境协调区
传统村落	不 涉 及	不 涉 及
	涉 及	
历史地段	不 涉 及	不 涉 及
	涉 及	

历史建筑 及预先保 护对象	不 涉 及	
	涉 及	拟推荐历史建筑 3 处
传统风貌 建筑	不 涉 及	
	涉 及	传统风貌建筑 4 处
古树名木 及古树后 备资源	不 涉 及	
	涉 及	不涉及
其他保护 对象	不 涉 及	
	涉 及	需保护的巷门 6 处，石敢当、石碑、照壁等 6 处

六、评估结论与建议

石鼓里是揭阳古城明清民居最集中连片，保存最完整的区域，是古城明清民居博物馆。学宫作为岭南地区保存规模最大，形制最完整的同类历史建筑集群，其在揭阳古城的发展过程中，对于培养人才、文脉传承来说具有重要作用。周恩来、贺龙等同志在揭阳学宫奋战工作所留下的红色文化基因、父子藩相、破门楼郑瓮仔灯传统习俗等红色文化、名人故事、传统习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揭阳古城历史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

综上所述，通过对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现状要素进行全面的分析评估，得出需要保护的要素清单，并制定相应的保护更新建议，为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后续的保护更新项目提供指导。

6.1 评估分类

6.1.1 建筑评估分类

一类建筑：文物保护单位，这些建筑本体保护良好、综合品质高，具有较高的历史、文化、艺术价值，是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的核心资源要素。这类建筑以保护修缮

为主。部分一类建筑照片见下图。



学宫



藩相第



祐记祠堂



元长内

二类建筑：价值较高的传统建筑，这类建筑具有一定历史，传统格局完整、特色风貌明显，街区历史建筑将从这类建筑中选取确定。这类建筑以维修为主。



通奉第



通奉第

三类建筑：有价值的传统建筑，这类建筑整体形式仍为传统格局，但在工艺、装饰、材料等方面有所简化，是整个街区传统肌理的重要组成部分。这类建筑以改造为主。



李家巷民居



李家巷民居

四类建筑：与传统风貌协调的其它建筑。这类建筑一般为近现代所建，其建筑体量、外观形式、建筑材料等与古城传统风貌协调。这类建筑以改造为主。



近圣里附近民居



近圣里附近民居

五类建筑：建筑质量较差，风貌与街区传统风貌有冲突的建筑。这类建筑以整治为主。



坍塌的房屋



传统风貌不协调的现代建筑

6.1.2 其他保护要素清单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内其他需要保护的要素清单总计如下：

传统街巷：一类街巷、二类街巷共计 6 处；需保护的巷门：6 处；石碑、照壁、石敢当等构筑物 6 处。

6.2 保护与更新建议

6.2.1 街区保护更新建议

石鼓里历史文化街区范围内的更新项目应遵守《揭阳古城保护条例》（2019）、《广东省历史文化名城揭阳保护规划（2021-2035 年）》、《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揭阳市榕城区石鼓里保护规划（2022-2035 年）》等的相关要求。

在历史文化街区核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新建、扩建、改建等活动的，要符合国家、省、市的相关规定，建设单位或个人在申请办理规划许可时，应当提出对项目范围内历史文化要素保护的具体措施。

一类传统街巷和二类传统街巷，保护街巷立面传统风貌，保护两侧传统建筑的高度、体量、外观形象及色彩；保护街巷名称、走向、断面形式、空间尺度不变。二类传统街巷可依据消防、急救、通行市政管线等要求，局部拓宽道路。

保护有传统特色的路面铺装，包括重点铺装，如大型建筑府邸正门前的石板铺装，在保持历史真实性的前提下，逐步恢复传统街巷原有石板、灰砂 或三合土地面。空调机位避免安置在建筑沿街立面的显眼位置，因条件所限，不得不安置在建筑沿街立面的，确保不影响建筑价值要素的保护以及街道正常通行空间。

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范围内的道路、供水、排水、供电、环卫、消防等基础设施应与街区改造同步实施，尤其是背街小巷的排污设施要精心设计、施工，既要解决雨污安全、卫生排放的问题，还应兼顾外观风貌的协调性问题。市政设施以及建筑间距、绿化、通风采光等相关建设标准应当符合国家和省、市有关标准、规范。确因保护需要，无法按照标准、规范配置的，提请区人民政府制定保障方案，经历史文化保护专家委员会论证后实施。

如需改变建筑的使用性质，应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传统街巷作为街区肌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现有道路进行改建时，应当保持或者恢复传统格局和空间环境。

街区范围内保护更新项目修缮实施之前，应进行考古调查，提前对项目地下范围内文化遗存情况进行探查。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应加强巡查与监测，密切留意项目土层开挖过程中是否出现外露的疑似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等地下文物情况，一经发展。立即停止施工，保护现场，并报告当地文物主管部门，委托专业考古发掘单位对揭露的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等进行抢救性挖掘、保护。

6.2.2 建筑保护更新建议

(1) 结合建筑评估结果，针对不同建筑的改造措施如下：

修缮：

对文物古迹的保护方式，包括日常保养、防护加固、现状修整、重点修复等方式。在修缮过程中遵循真实性、少干预原则，尽可能保持文物古迹的原真性，对文物歪闪、开裂、破损的部位或构件进行修补、替换，修补替换部位应注意文物风貌的整体性，并做到可识别。

维修：

对建筑物、构筑物进行的不改变外观特征的维护和加固。针对保护价值较高的传统建筑，原样修复外观、加固结构、完善设施设备，提升建筑人居环境水平。

改善：

对建筑物、构筑物采取的不改变外观特征，调整、完善内部布局及设施的保护方式。针对与古城传统风貌协调的建筑，对内部空间格局进行优化调整，提升结构安全性和空间布局的合理性，使建筑更加适应现代生活和旅游产业发展需求。

整治：

为历史文化名城和历史文化街区风貌完整性的保持、建成环境品质的提升所采取的各项活动。针对破损严重或与古城传统风貌有冲突的建筑，采取整治的措施，包括对建筑进行拆除重建，或拆除腾退，较大幅度提升片区风貌，恢复历史水系和公共空间。

表 6-1 建筑保护更新建议综合表

类别	主要内容	更新建议
一类建筑	不可移动文物	按照文物保护单位要求，以保护修缮为主

二类建筑	价值较高的传统建筑，拟推荐历史建筑	以修缮、维修为主，不宜改变外立面、建筑高度、结构体系；可以改变平面布局和内部装饰
三类建筑	有价值的传统建筑，传统风貌建筑	以维修、改善为主，不宜改变主要立面，可以改变非主要立面、结构体系、平面布局和内部装饰
四类建筑	与传统风貌无冲突的其它建筑	以保留、改善为主，如有必要可进行整治改造，可以改变主要立面、建筑高度、非主要立面、结构体系、平面布局和内部装饰
五类建筑	质量较差、与街区传统风貌有冲突的建筑	以整治为主，包括对建筑进行拆除重建，或拆除腾退。可以改变主要立面、建筑高度、非主要立面、结构体系、平面布局和内部装饰

（2）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建议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保护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加强文物保护单位的日常管理和修缮。

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类别、规模、内容及周围环境的历史和现实情况合理划定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并提出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筑高度、形式、体量、色彩等风貌保护控制要求。

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要严格遵循少干预、原样式、原材料、原工艺等原则，最大限度保留和传承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文化信息和风貌样式。

整治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与文物保护单位风貌不协调的建（构）筑物，逐步迁出挤占单位。

严格保护文物保护单位所依存的历史环境要素。禁止改变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巷道宽度、两侧建筑的风貌和尺度；保护巷门、石碑、石敢当、院落和街巷的石材铺装等建构筑物。

（3）推荐历史建筑的保护建议

严格按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城市紫线管理办法》、《广东省历

史建筑 and 传统风貌建筑保护利用工作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对历史建筑进行保护。

加快推进历史建筑的普查确定工作，多保多留不同时期和不同类型的历史建筑。建立历史建筑保护清单和历史建筑档案，对历史建筑予以挂牌保护。

历史建筑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建筑，应在高度、体量、立面、材料、色彩、功能等方面与历史建筑相协调。

历史建筑的所有权人应当按照保护规划的要求，负责历史建筑的维护和修缮。历史建筑有损毁危险、所有权人不具备维护和修缮能力的，当地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进行保护。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损坏或者擅自迁移、拆除历史建筑。

建立揭阳市历史建筑保护长效机制，使历史建筑的所有人、使用人、管理人能充分了解保护内容、保护要求以及各自的权利、义务与法律责任。

（4）传统风貌建筑的保护建议

禁止擅自拆除传统风貌建筑；禁止擅自改变传统风貌建筑原有的高度、体量、外观形象及色彩。禁止对传统风貌建筑擅自设置不符合成片整体保护要求的广告、招贴等户外标牌。

鼓励采用传统建筑工艺、传统建筑材料和装饰手法，对传统风貌建筑进行加固和修复，延续古城传统建筑风貌特色。

6.2.3 巷门、照壁、石碑、石敢当等历史环境要素的保护更新建议

保护反映街区历史文化特征的历史环境要素，包括巷门、石敢当、石碑及其他构筑物。对历史环境要素进行建档管理，登记名称、地理位置、建造年代、使用状态、管理单位、产权归属、全貌照片等必要信息，每年根据构筑物状态进行动态更新。

历史环境要素应原址保护，不得改变构筑物原有的立面、结构体系、高度和特色装饰。对历史环境要素进行维护整修时，应保持其原有特征，并在相关部门和专家的指导下，使用传统材料、传统工艺进行。不得改变原形制立面、结构体系、尺度和特色装饰；按原材料原形制修复破损部位。

七、附件

附件一图集

01. 区位分析图

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揭阳市榕城区石鼓里
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报告

——— 区位分析图

揭阳市位于广东省东南部，地处粤港澳大湾区与海西经济区的地理轴线中心，是珠三角和海峡西岸经济带的重要连接点，历来是粤东、赣南、闽西南一带的重要交通枢纽。揭阳为粤东古邑，见诸史载已有2200余年，是岭南地区最早的建制县之一，亦是潮汕文化的重要发祥地，属素有“海滨邹鲁”之誉的潮汕文化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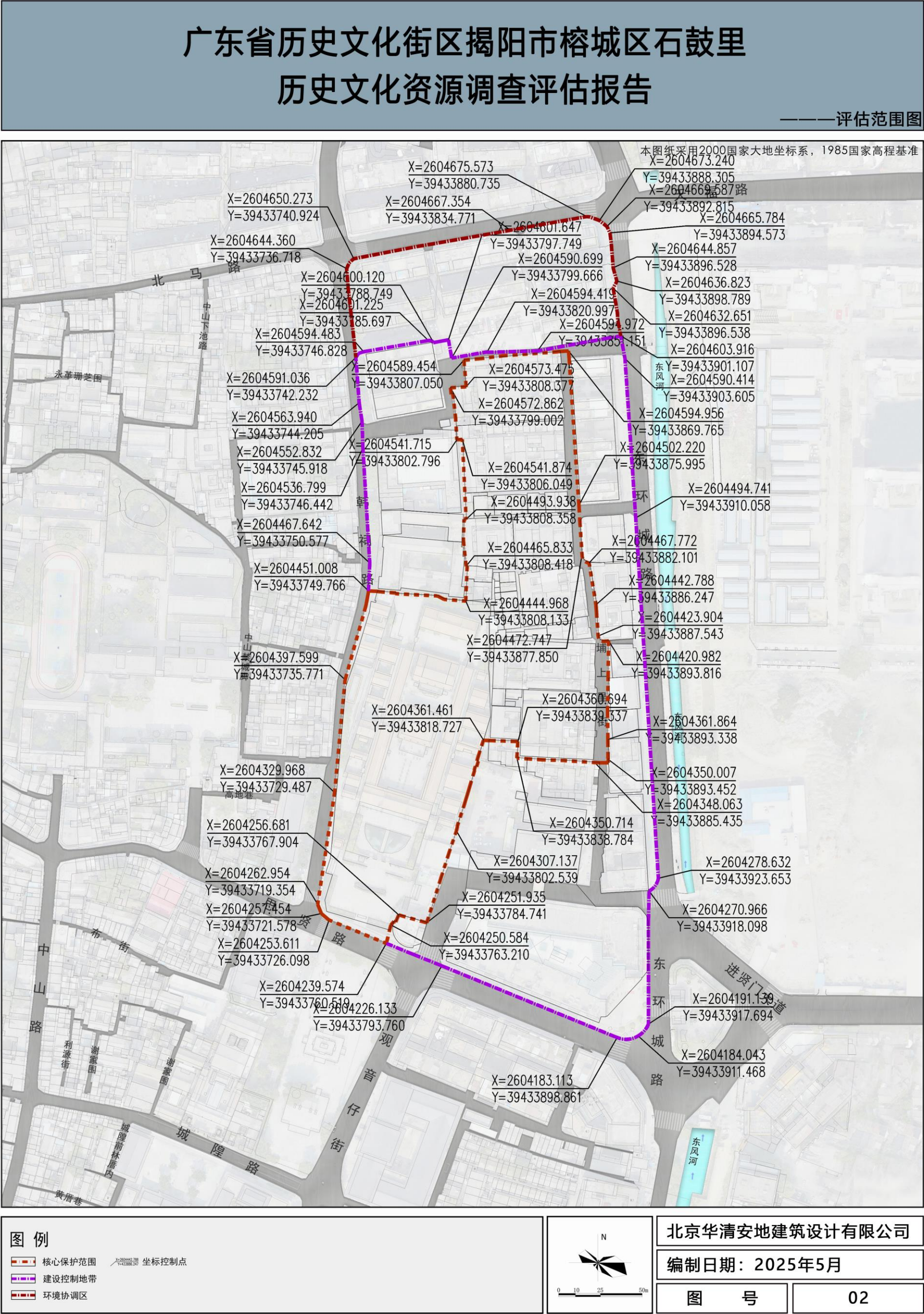
1991年，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揭阳被列为广东省第一批历史文化名城。

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揭阳市榕城区石鼓里位于揭阳古城东部，是《广东省历史文化名城揭阳保护规划（2021-2035年）》中确定的5个重点保护的历史文化街区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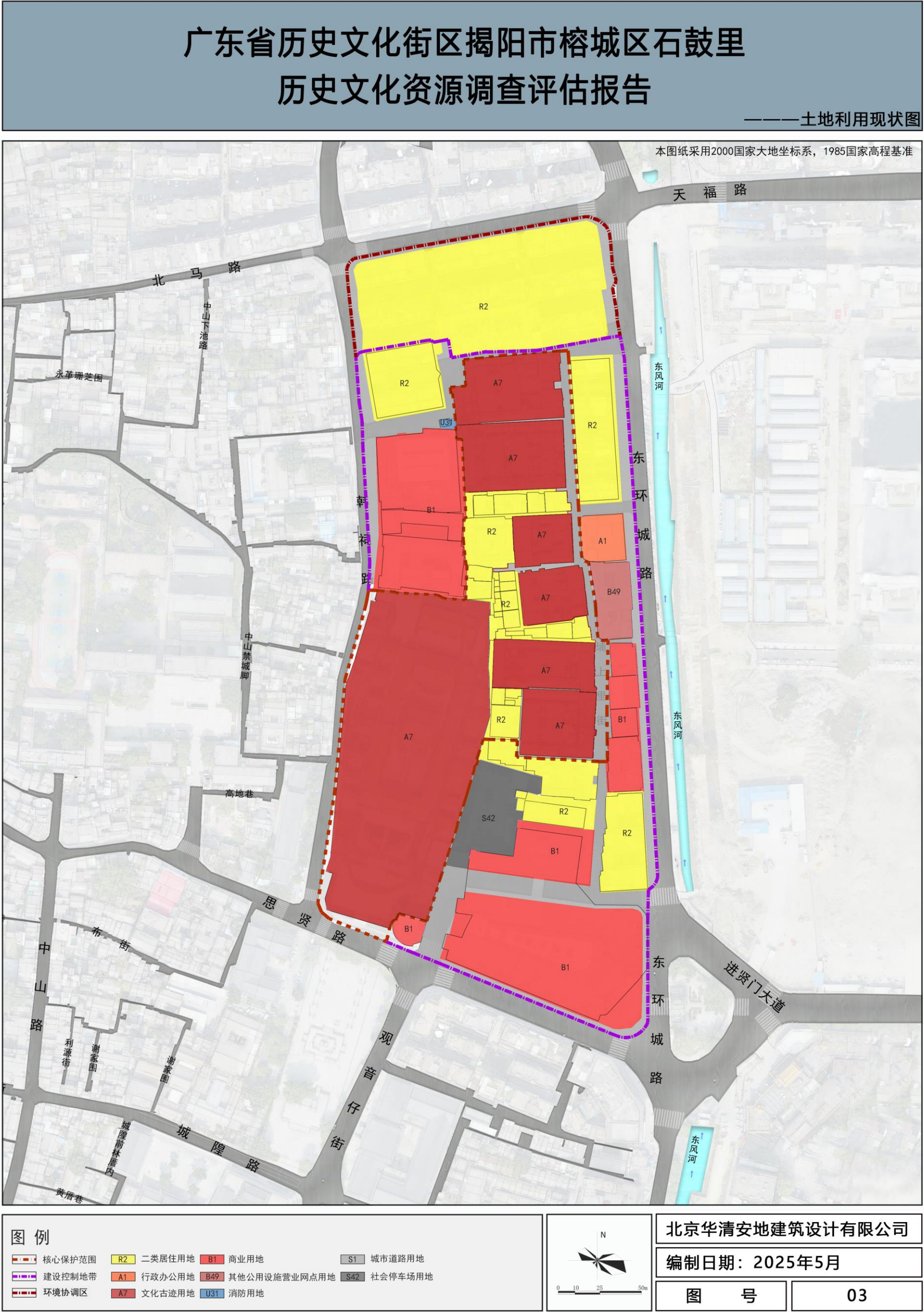


		北京华清安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5月	
		图 号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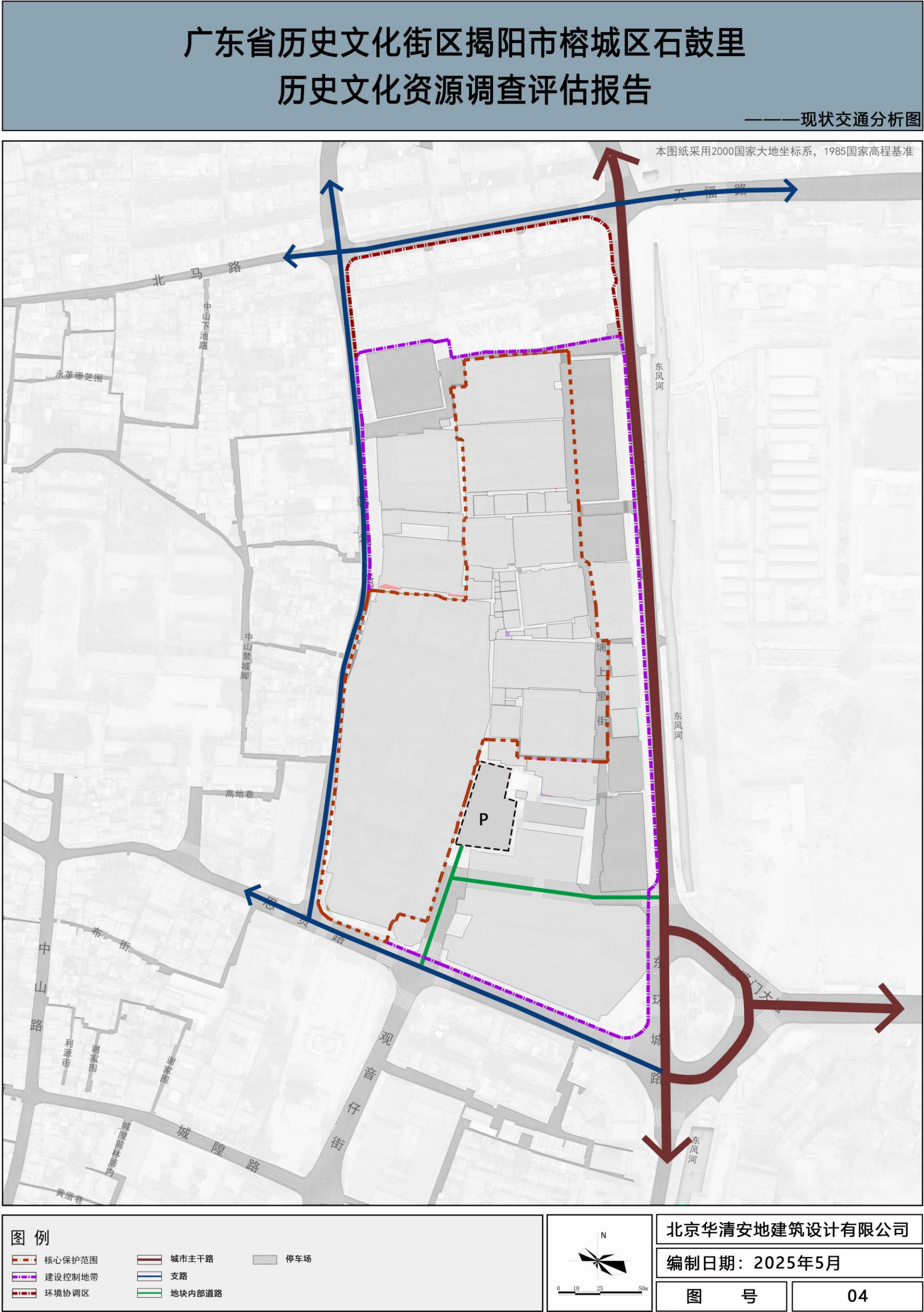
02. 评估范围图



03 现状土地利用图



04. 现状交通分析图



05. 现状建筑肌理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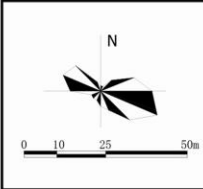
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揭阳市榕城区石鼓里
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报告

——现状建筑肌理分析图



图例

- 核心保护范围
- 建设控制地带
- 环境协调区
- 现状建筑体块



北京华清安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5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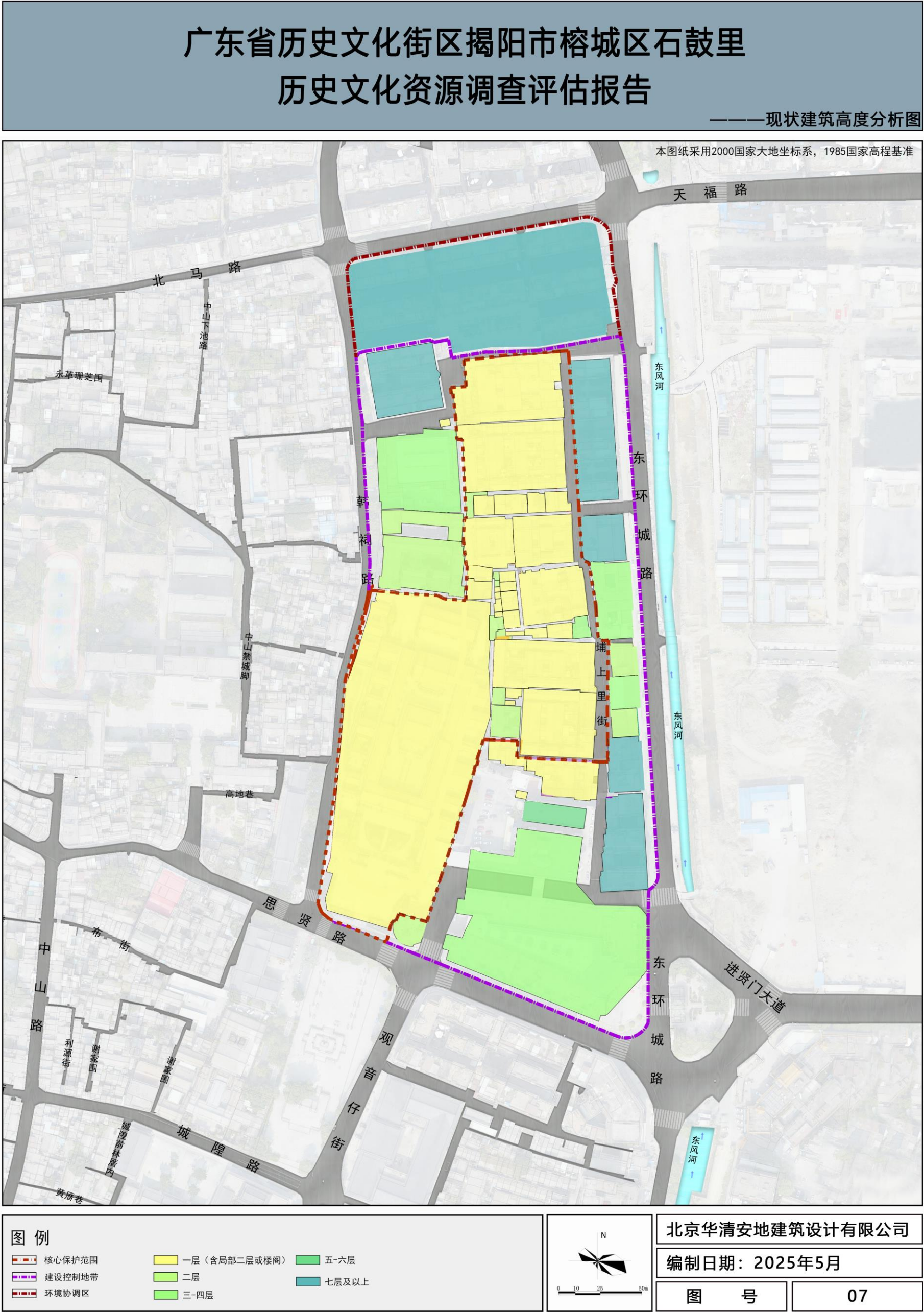
图号

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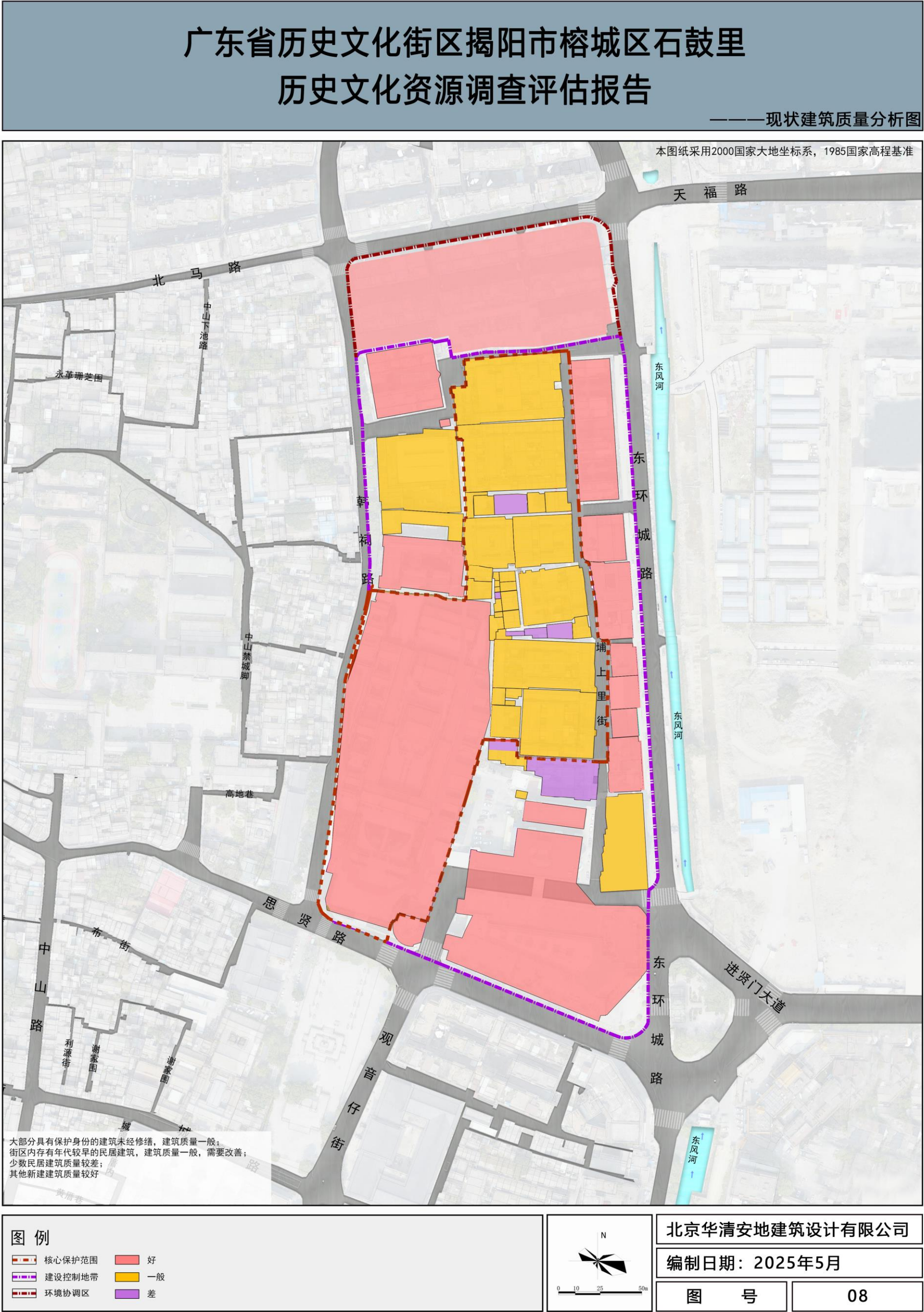
06. 现状建筑风貌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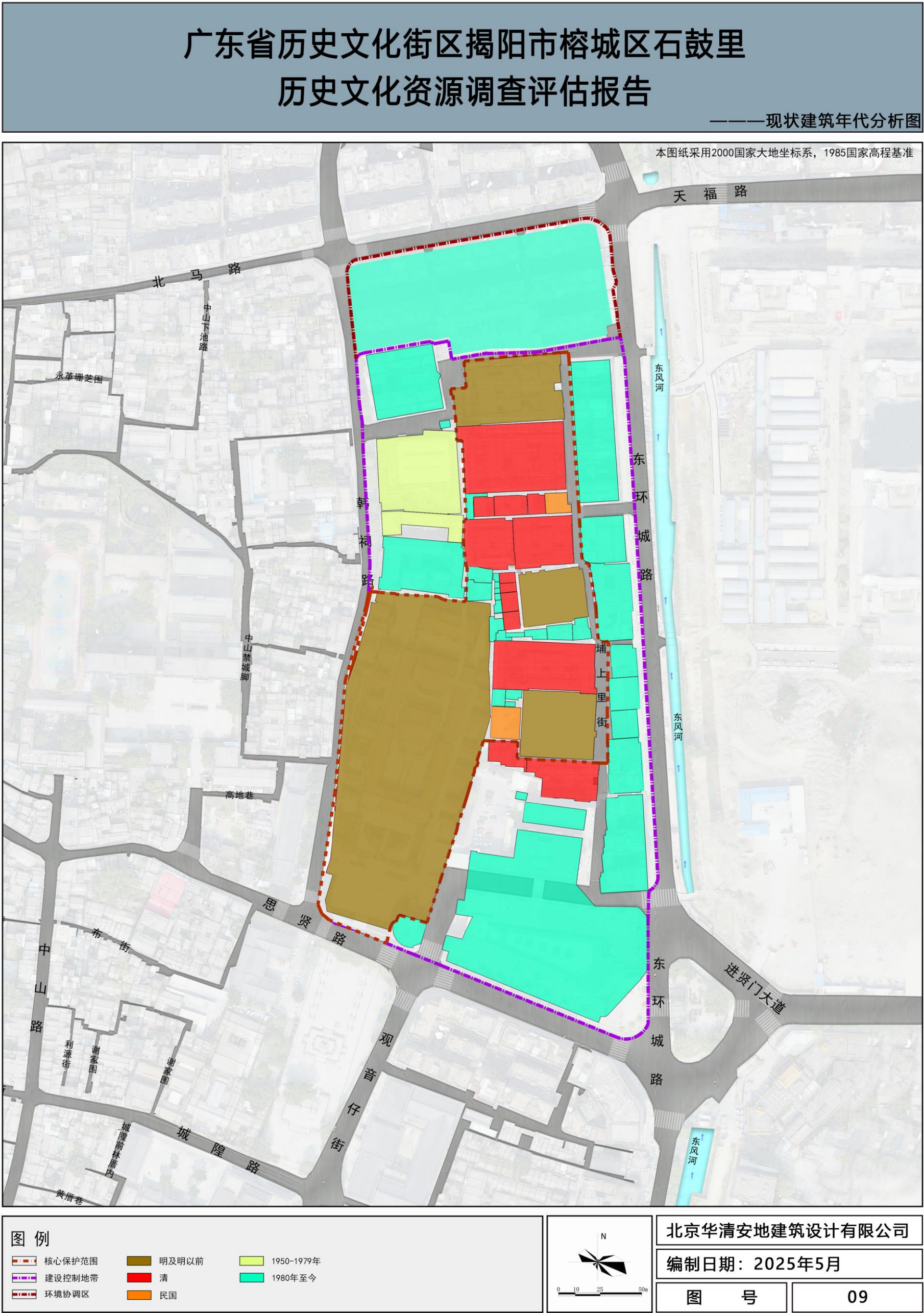
07. 现状建筑高度分析图



08. 现状建筑质量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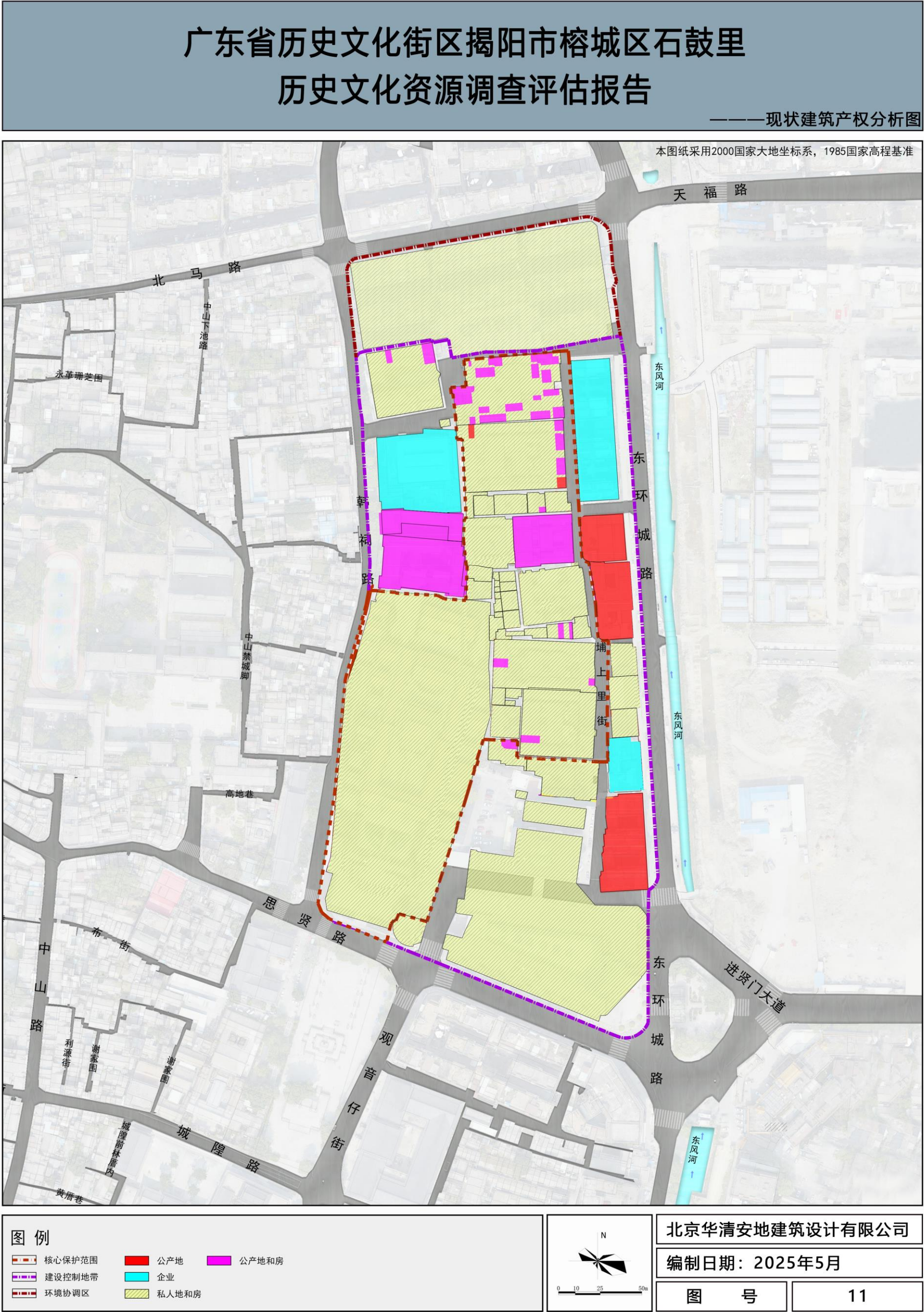
09. 现状建筑年代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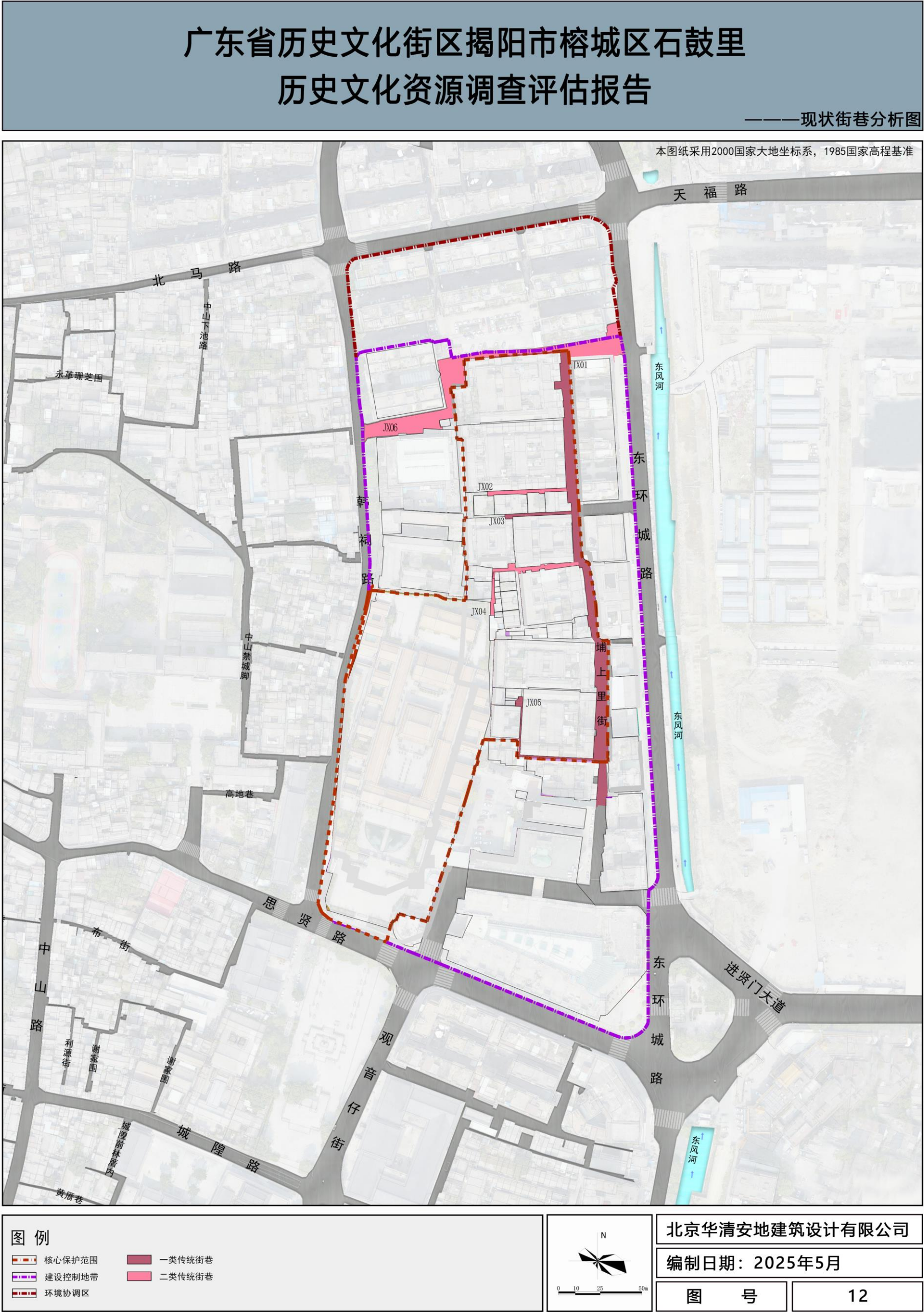
10. 现状建筑功能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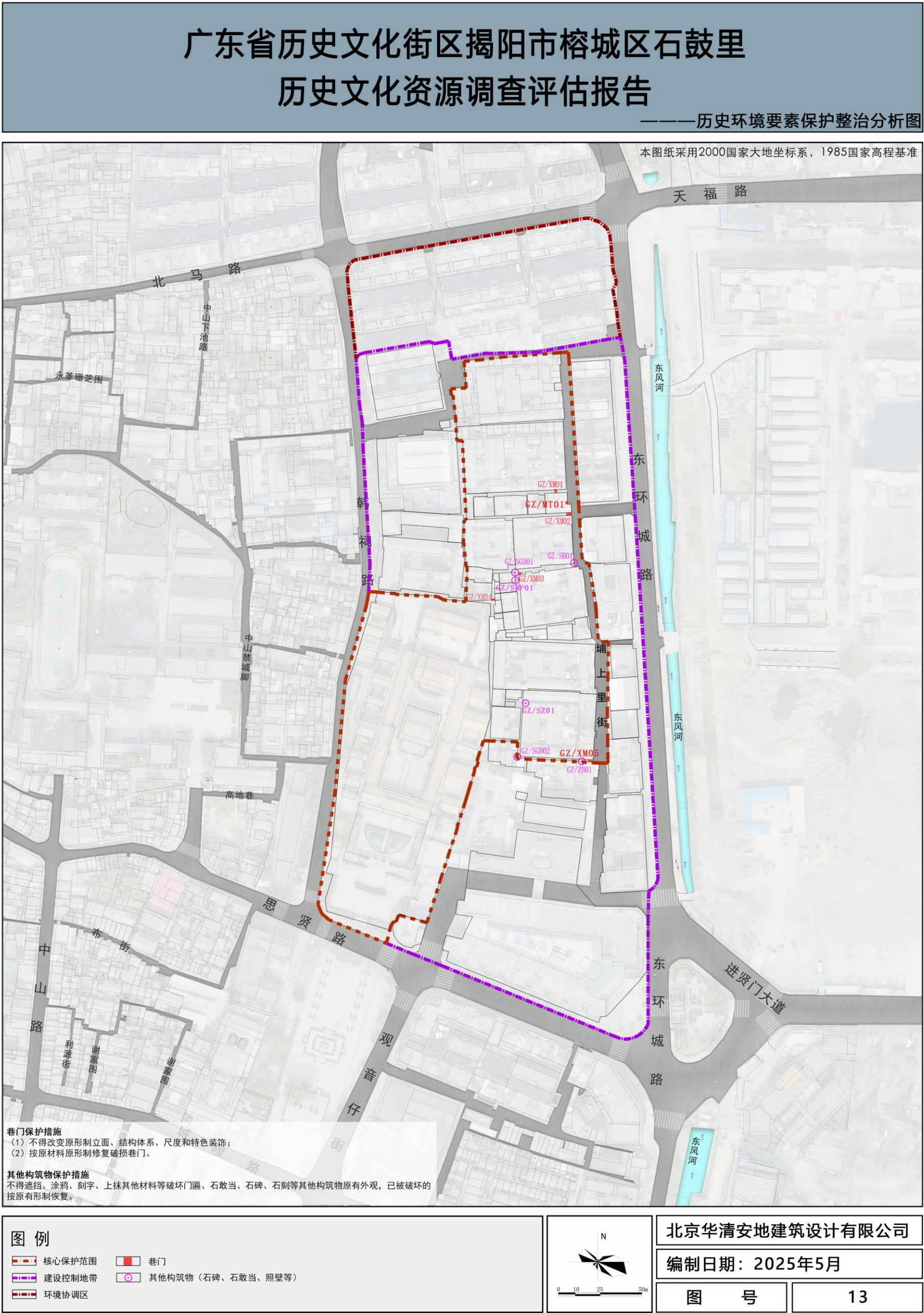
11. 现状建筑权属分析图



12. 现状街巷分析图



13. 历史环境要素保护整治分析图



14. 现状建筑评估分类图



——现状建筑分类保护整治分析图



	核心保护范围		修缮		保留
	建设控制地带		维修		整治
	环境协调区		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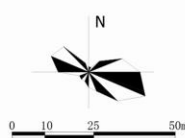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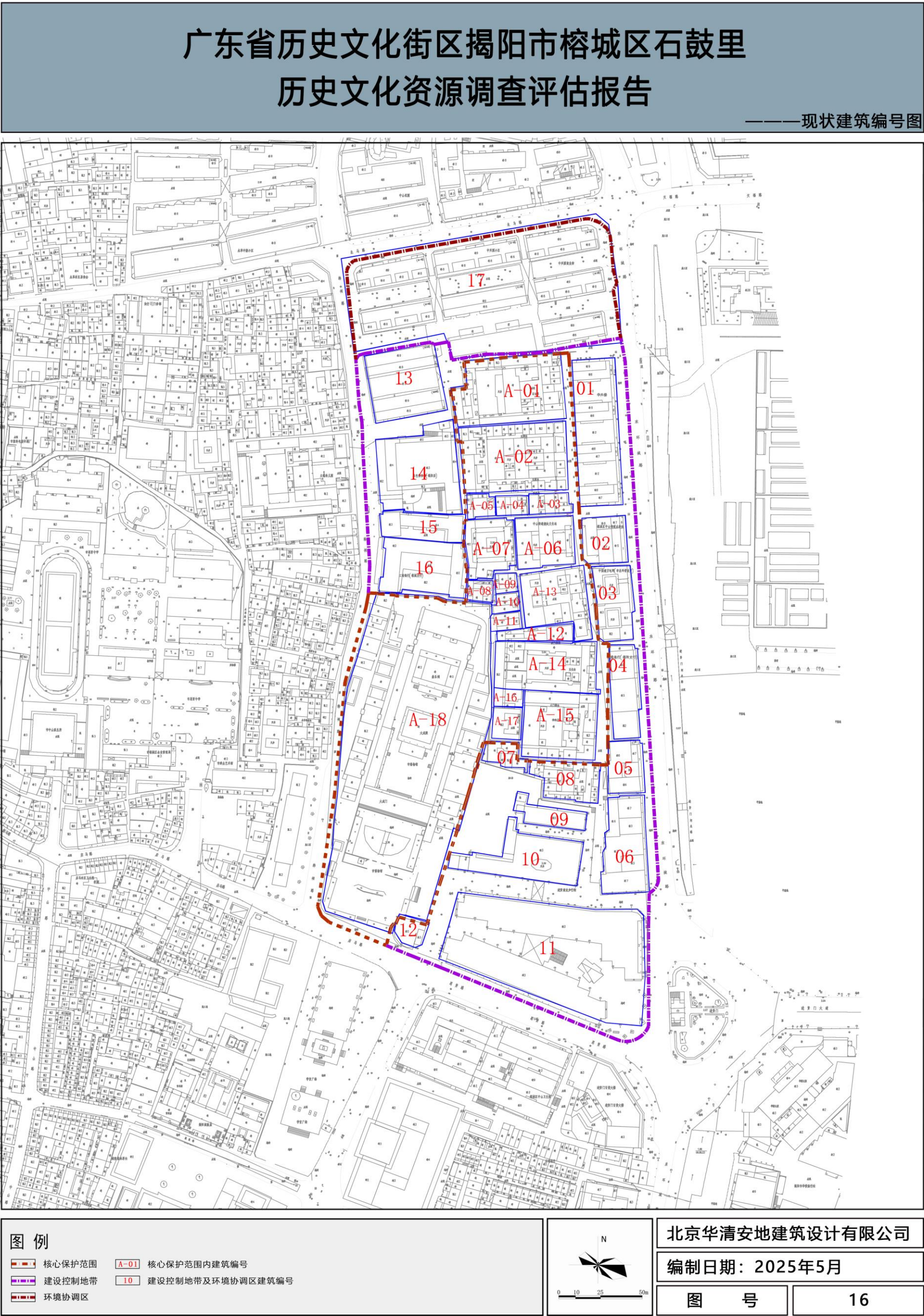


图 号

15

16. 现状建筑编号图



附件二 建筑评估表格

所属范围	建筑编号	评估指标														
		保存程度评价（30分）			历史价值（20分）			艺术价值（20分）			科学技术价值（20分）		社会文化价值（10分）			综合得分
		建筑高度（5分）	原状保存程度评价（建筑风貌15分）	建筑安全程度评价（建筑质量评估10分）	历史重要性（15分）		历史代表性（5分）	反映广东地域特征或民俗特色（5分）	建筑样式与细部艺术价值水平（10分）	具有地方代表性或标志性（5分）	反映当时较高的建筑工程技术和科技水平（10分）	代表了传统技艺的传承（10分）	具有特殊纪念意义和教育意义（4分）	具有标志性或象征性，具有群体心理认同感（3分）	具有典型社会文化背景，能够反映广东城乡历史风貌和地域文化特色，并在现今具有延续性（3分）	
		三层及以下建筑：建筑高度与古城空间尺度协调；四至六层建筑：建筑高度偏高，对古城空间及天际线有一定影响；七层及以上建筑：高度体量较大，对古城空间格局有负面影响	一类风貌：风貌完整，具有重要价值，指文物保护单位；二类风貌：风貌较好，价值突出；三类风貌：风貌一般，具有一定价值；四类风貌：风貌协调，不具有保护价值；五类风貌：风貌冲突，或破损严重，不具有保护价值	建筑质量良好：整体结构安全可靠，在正常荷载作用下可安全使用，屋面、外立面维护系统良好；建筑质量一般：整体结构尚安全可靠，承重结构中局部有损伤，外立面局部有破损、缺失；建筑质量较差：部分结构构件承载力不足，或已不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存在安全隐患，外立面破损严重	能体现建筑所在地重要历史；与重要历史事件、历史人物相关联，并能真实地显示出这些事件和人物活动的历史环境	历史久远度（主要历史遗存痕迹最早修建年代）	反映广东省发展建设和社会生产、生活历史；作为某一行业、传统工艺或非遗产业的发源地或发展史上的重要见证；建筑物、构筑物对当地某一产业门类具有开创性或里程碑意义	建筑物本体或其空间组合能体现岭南特征；平面布局、门窗、装饰材料能体现多元文化融合和本土创新	具有独特的造型，较为罕见的建筑结构，特殊的建筑部位、装饰等；立面风格、建筑材料、结构形式等为某历史时期的典型风格；建筑样式与细部等的艺术特色和价值水平，木雕、脊饰、灰塑、彩绘等传统工艺的丰富程度	具有地方代表性、标志性。在所在地具有一定知名度或是其所在区域的重要地标	建筑样式、建筑材料、结构形式、施工工艺或工程技术等体现某历史时期的营造工艺和建造水平	运用了广东地区传统营造技艺或营建方式；采用了广东乡土特有的建筑材料	在弘扬爱国主义、红色精神、民主革命精神，教育新知识，提升个人品质方面具有纪念、展示、体验和互动等意义	是其所在地区重要的公共场所或标志物；反映近现代承载公共文化发展和经济发展成就	展示某历史时期城乡特殊的社会背景、生产生活方式或地域文化特色	
		三层及以下（5分）、四至六层（3分）、七层及以上（1分）	一类风貌（15分）、二类风貌（12分）、三类风貌（10分）、四类风貌（4分）、五类风貌（2分）	建筑质量良好（10分）、建筑质量一般（5分）、建筑质量较差（2分）	在国内省内具有较大影响（7分）、在揭阳市具有较大影响（4分）、在当地有一定影响（2分）	明朝及以前（8分）、清朝（6分）、民国时期（3）、建国后（1分）	代表性很高（5分）、较高（3分）、一般（1分）	代表性很高（5分）、较高（3分）、一般（1分）	很先进或很有代表性（10分）、比较有先进性或代表性（6分）、先进性或代表性一般（2分）	代表性、知名度很高（5分）、代表性、知名度较高（3分）、代表性、标志性、知名度一般（1分）	工程技术水平很高（10分）较高（6分）一般（2分）	较全面的使用传统技艺和传统材料，传统技艺传承度很高（10分）、传统技艺水平较高，使用了一定量的传统工艺和乡土材料（6分）传统技艺水平一般，以采用钢筋混凝土、瓷砖等现代材料为主（2分）	在当地具有很大意义（4分）、较大意义（2分）、一般意义（1分）	影响力范围省市（3分）、区（2分）、街道或社区（1分）	遗存及延续程度很高（3分）、较高（2分）、一般（1分）	
核心保护范围	A-01	5	15	5	4	8	5	5	2	5	6	10	4	2	3	
	A-02	5	15	5	4	6	3	5	2	3	6	10	2	2	3	71
	A-03	5	4	5	2	3	1	3	2	1	2	6	1	2	3	40
	A-04	5	10	2	2	6	1	3	2	1	2	10	1	2	1	48
	A-05	5	4	5	2	6	1	3	2	1	2	6	1	1	1	40
	A-06	5	15	5	4	6	5	5	10	5	6	10	2	2	3	83

	A-07	5	12	5	2	6	3	3	2	1	2	6	1	1	2	51
	A-08	5	4	5	2	1	1	1	2	1	2	6	1	1	1	33
	A-09	5	4	2	2	6	1	3	2	1	2	6	1	1	1	37
	A-10	5	10	5	2	6	3	3	2	1	2	6	1	1	3	50
	A-11	5	10	5	2	6	3	3	2	1	2	6	1	1	3	50
	A-12	5	4	2	2	1	1	1	2	1	2	6	1	1	1	30
	A-13	5	15	5	4	6	5	5	6	5	6	10	4	2	3	81
	A-14	5	15	5	4	6	5	5	3	5	6	10	4	2	3	78
	A-15	5	15	5	2	6	3	5	2	5	6	10	4	2	3	73
	A-16	5	4	2	2	1	1	1	2	1	2	6	1	1	1	30
	A-17	5	12	5	2	3	3	3	6	1	6	6	2	1	3	58
	A-18	5	15	10	7	8	5	5	10	5	10	10	4	3	3	100
建设控制地带 环境协调区	01	1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28
	02	1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28
	03	5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2
	04	5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2
	05	1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28
	06	1	2	5	2	1	1	1	2	1	2	2	1	1	1	23
	07	5	2	5	2	6	1	1	2	1	2	2	1	1	1	32
	08	5	12	2	2	6	3	3	6	1	6	6	1	1	3	57
	09	3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0
	10	5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2
	11	5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2
	12	5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2
	13	1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28
	14	5	4	5	2	1	1	1	2	1	2	2	1	1	1	29
	15	5	4	5	2	1	1	1	2	1	2	2	1	1	1	29
	16	5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32
	17	1	2	10	2	1	1	1	2	1	2	2	1	1	1	28